

Canon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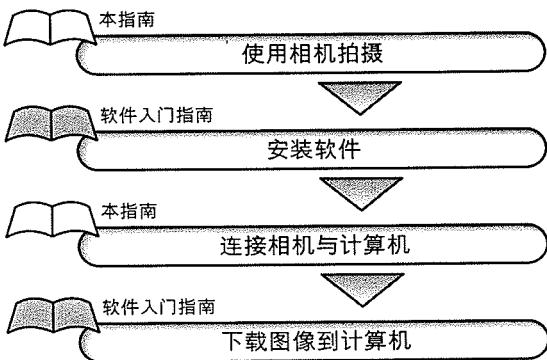
PowerShot Pro90 IS

DIGITAL CAMERA

使用者指南



流程图与参考指南



请先阅读下页之注意事项。



中 文

目录

请先阅读	4
快速入门	8
部件指南	10
正面	10
背面	11
操作键	12
主转盘/模式转盘	13
显示屏	15
取景器/液晶显示屏	16
相机预备	19
为电池充电	19
安装电池	21
使用家用电源	23
使用充电转换器/汽车电池接线套件(另购)	24
安装CF卡	27
安装相机带	29
安装镜头盖	29
使用半硬相机套(另购)	30
基本功能	31
开/关电源	31
设定日期/时间	32
切换拍摄与重播	33
使用液晶显示屏	34
按快门键	36
使用影像稳定器功能	37
选择菜单与设定	38
拍摄 - 让相机选择设定	40
AUTO 自动模式	40
拍摄后立即查看图像	42
调整变焦(焦距)	43
闪光灯图标	44
超焦距模式	46
人像模式	46
风景模式	47
夜景模式	47



电池状态符号

- 下列图标显示电池状态。当相机接上家用电源时，这些图标便不会出现。

(稳定) : 电量充足

(闪动) : 电量微弱

(闪动) : 更换电池或充电

电池性能

	拍摄图像数目		重播时间
	液晶显示屏开启	液晶显示屏关闭	
电池BP-511(完全充电)	约200个图像	约200个图像	约120分钟

- 上述数据视其拍摄状况与设定而有所不同。
- 不包括短片数据。
- 于低温时，电池的性能可能衰退，电量微弱图标可能很快出现。在使用前将电池放在口袋中保暖可改善性能。

<测试状况>

拍摄 : 室温(摄氏23度，华氏73度)，在最广角与最远摄之间交替改变，作20秒间隔拍摄，每次拍摄使用一次闪光灯，每拍8次就关闭相机电源。使用CF卡。

重播 : 室温(摄氏23度，华氏73度)，每5秒连续重播图像。使用CF卡。

BW	黑白模式	48
■	辅助合并模式	49
■	短片模式	52
○	自拍器	53
■	连续拍摄模式	54
	数码变焦	55
拍摄－选择特别效果		56
	更改解像度与压缩	56
	更改文件格式	58
P	程序自动曝光	59
Tv	设定快门速度	60
Av	设定光圈	62
M	手动设定快门速度与光圈	64
±	调整曝光补偿	65
WB	设定白色平衡	66
■	自动包围曝光(自动包围曝光模式)	69
■	调整闪光输出(闪光曝光补偿)	70
*	锁定曝光设定(自动曝光锁)	71
*	锁定闪光曝光设定(闪光曝光锁)	72
□	切换测光模式	73
	以自动对焦拍摄问题主体	74
	手动设定图像特性	77
	重设文件编号	78
	各拍摄模式可使用的功能	79
重播		80
	查看个别图像(单张图像重播)	80
Q	放大图像	81
■	同时查看九个图像(索引查看)	82
JUMP	在图像间跳换	83
	查看短片	84
	旋转显示的图像	85
	自动播放(幻灯片播放)	86
	被保护的图像	90
删除		91
	删除单张图像	91
	删除全部图像	92
	CF卡格式化	93

照片打印设定(DPOF设定)	94
选择打印的图像	94
设定照片打印风格	97
重设照片打印设定	99
选单选项列表	100
记录选单	100
播放选单	102
设定选单	103
以电视机拍摄/重播	105
使用无线遥控器	106
安装电池	106
拍摄/重播	107
使用外接闪光灯(另购)	108
使用镜头(另购)/遮光罩(另购)	110
安装镜头/遮光罩	111
将图像下载至计算机	112
直接从CF卡下载	112
使用附送的介面连接线	115
附录	121
更换钮扣电池	121
相机护理	123
故障排除	124
错误列表/提示代号	126
提示表	127
规格	129
索引	134
佳能客户支持	137

文中的提示符号



本符号代表可能影响拍摄的项目。



本符号代表基本操作程序的补充资料。



本符号代表有关相机及摄影的提示。

请先阅读

请阅读本节

试拍

我们极力建议您在拍摄重要的图像前，先试拍几个其他的图像，以确保相机操作正常及您能正确地操作本相机。请注意，若因相机或附件（包括CompactFlash™卡）的故障，导致无法录制图像或录出无法读取的图像格式而引起的任何损失，佳能公司、其附属机构、以及本数码相机的经销商皆不负赔偿责任。

侵犯版权警告

请注意佳能数码相机仅供个人使用，其使用方式不得触犯或侵害国际或国内之版权法规。即使摄制的图像仅供个人使用，请注意在某些状况下运用相机或其他装置记录或拷贝表演、展览、或商业活动的图像可能侵犯别人的版权或其他法律权益。

保修范围

本机的保修服务范围仅限于在原出售国家/地区。如果您在外地使用本机时发生问题，请将它带回原出售国家/地区，再向客户服务中心求助。

安全注意事项

- 在使用本相机之前，请确定您已阅读并了解下列的安全注意事项。请确认您操作相机的方法是正确的。
- 以下数页内的安全注意事项旨在指导您如何安全正确地操作本相机与其配件，避免造成自己、他人或设备的伤害或损失。
- 以下数页内的“器材”字眼主要指的是相机及供电配件。

- 请勿把相机直接对准太阳或其他强烈光源，否则您的视力可能受损。
- 使用闪光灯时，请与人或动物的眼睛保持距离。距离太近时，面对强烈光源可能对视力造成伤害。请特别注意，使用闪光灯时要与婴儿保持一米(39英寸)以上的距离。
- 请把相机存放在儿童与婴儿拿不到的地方。如果意外破坏了相机或电池，可对儿童造成严重的伤害。除此之外，相机带如果缠绕在儿童的脖子上可能导致窒息。
- 请务必把相机和无线遥控器使用的纽扣电池放在儿童拿不到的地方。如果儿童不慎吞下电池，应立刻就医。
- 请勿试图拆开或改装本器材在本说明书中没有说明的任何部分。拆开或改装本相机可能导致高压电击。内部检查或保修应由本公司相机经销商或附近的佳能客户服务中心所指定的合格服务人员负责。
- 如果本机的闪光灯受损，请勿碰触该部分，以免触及高电压。同样道理，如果本器材因受损而导致内部零件外露，也请勿碰触外露的零件，以免触及高电压。应立即与相机经销商或附近佳能客户服务中心联系。
- 如果有任何部份冒烟或发出难闻的气味，应立即停止操作器材，否则可能导致起火或触电。立即把相机的电源关闭，并删除相机的电池及拔掉插在电源插座上的电源线。确定停止冒烟及发出气味。请与您的相机经销商或附近的佳能客户服务中心联系。
- 如果您不慎把本相机跌落地面或损坏了其外壳，应立即停止操作本相机。否则可能导致起火或触电。请立即把相机关闭，并取出相机电池和拔掉插在电源插座上的电源线。请尽快与您的相机经销商或附近的佳能客户服务中心联系。
- 请勿让本相机接触到水或其他液体，或将本机浸入水或其他液体之中。请勿让液体进入本机。本机并无防水功能。如果外壳沾到液体或盐水，请把外壳擦乾。如水或其他异物进入相机内部，请立即把相机关闭，取出电池或拔掉插在插座上的电源线。继续使用本机可能导致起火或触电。请立即与相机分销商或附近的佳能客户服务中心联系。

- 请勿使用含酒精、苯或溶剂的物质，或将其他易燃物质涂抹在本器材上。使用这些物质可能导致起火。
- 请勿剪断、损坏、修改、或将重物置于充电器电源线上。上述的行为可能导致短路，进而导致起火或触电。请更换破损的充电器电源线。
- 请勿用湿手碰触充电器电源线，否则可能触电。拔除电源线时，应握着插头坚硬的部分。握着插头软的部分拔除电源线可能损害电线与其绝缘部分，有起火或触电的可能。
- 使用不符合本器材所建议的电源可能导致过热、器材变形、起火、触电或其他危险。只可使用所建议的供电附件。
- 连接或拔出任何介面连接线前(USB连接线除外)，请关闭计算机并拔掉相机。连接线传输高压电流，可能导致触电。
- 请勿把电池置于热源附近，或直接受到火焰或高温影响的地方。请勿把电池浸入水中，这样可能使电池受损，导致侵蚀性液体流出、起火、触电、爆炸与严重伤害。
- 请勿试图把电池拆解、改装或加热。这样可能造成爆炸，导致严重伤害。如果身体的任何部分，包括眼睛与嘴部或衣物接触到电池内部的化学物质，应该立即用大量清水冲洗。如果眼睛或嘴接触到这些物质，请立即用大量清水冲洗并就医。
- 请避免让电池跌落地面，或剧烈撞击电池，否则其外壳可能受损。这样可能导致电池漏液或受伤。
- 请勿用金属物体(例如钥匙环)将电池电极短路。这样可能导致电池过热、燃烧或造成其他伤害。携带或储存电池时，请使用提供的端子盖。
- 丢弃电池之前，请用胶带或其他绝缘体盖住电池电极，以免直接接触其他物体。电池电极如果接触到垃圾桶中的其他金属物体或材料可能导致起火或爆炸。如果您附近有专门处理电池的垃圾处理设施，请尽量利用。
- 使用非本公司建议的电池可能造成爆炸或漏液，导致起火、受伤或对环境造成伤害。请使用本公司建议的电池与附件。
- 充电后或不使用本相机时请拔掉小型充电器与相机和电源插座的连线，避免起火或造成其他危险。长时间使用可能使它过热与变形，导致起火。

- 随机提供的充电器电源线的相机端子是专为您的相机而设计。请勿配合其他产品或电池使用，否则可能导致起火或其他危险。
- 当旋入另外选购的广角镜或近摄镜时。请特别注意，如果它们松脱、掉下及摔破，玻璃碎片可能造成伤害。请勿将镜头对准太阳或强光，否则视力可能受损。

△ 注意

- 请避免在强烈阳光直射或高温的地方使用、放置或存放本器材，例如汽车的仪表板上或行李厢里。直射的强烈阳光或高温可能造成电池漏液、过热或爆炸，进而导致起火、烧伤或其他伤害。高温可能导致外壳变形。使用小型充电器为电池充电或供电给相机时，请确定通风良好。
- 请勿把器材存放在潮湿或多尘的地方。存放在这些地方可能导致起火、触电或其他伤害。
- 以相机带挂起或拿起本相机时，请避免撞击或震荡相机，以免导致相机受损。
- 拍摄时请注意手指不要挡住闪光灯。除此之外，连续快拍数张后请勿碰触闪光灯表面。否则可能被烫伤。
- 如果您长时间使用本机，机身温度可能升高。您双手可能感到灼热，因此长时间操作本机时请小心。

避免故障

避免强力磁场

请勿把相机放在接近电动机或其他会产生强力磁场的设备。暴露在强力磁场下可能导致相机故障或破坏其数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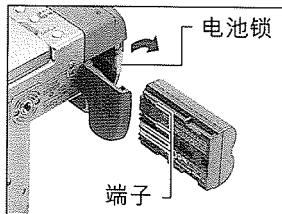
避免凝结引致的问题

将本相机从高温带到低温处，或从低温带到高温处都可能导致其内外表面凝结(水滴)。您只要将相机放在塑胶袋里，在使用前先让它逐渐地调整到环境的温度，就可以避免这个问题。

如果相机内部凝结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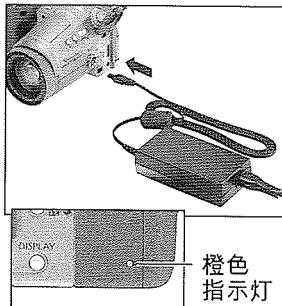
发现凝结后，请立即停止使用相机。继续使用可能导致相机受损。请取出相机上的CF卡、电池及拆除小型电源转换器CA-560(如已连接)，等到湿气完全消散后再使用相机。

快速入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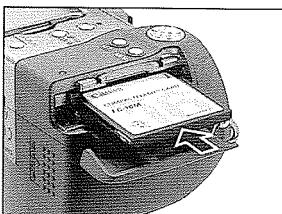
1 安装电池。

按照箭头所指示的方向(第19页)按下电池锁，并开启电池盖，放入电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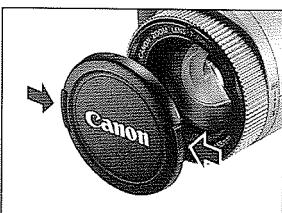
2 为电池充电。

确认主转盘是在 **OFF** 的位置。为电池充电。如果机背上的橙色指示灯停止闪动，发出稳定的橙光，电池充电即达90%。充电后，拔出连接相机与小型电源转换器的直流电插头(第19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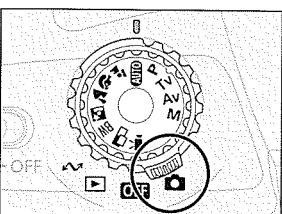
3 安装CF卡。

打开CF卡插槽，嵌入CF卡(第27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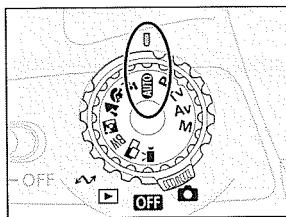
4 取下镜头盖。

以手指紧压并把它取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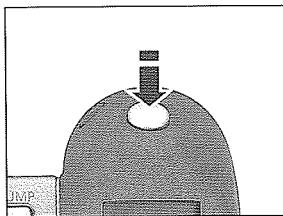
5 打开电源。

把主转盘(下方的转盘)转至 **ON** (拍摄)(第31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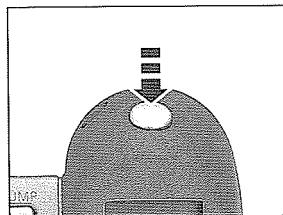
6 把模式转盘(上方的转盘)转至所需的拍摄模式。

要捕捉图像最简单的方法是选用 **AUTO** 模式(第40页)。



7 构图及对焦。

对准主体，轻轻地半按快门键。自动对焦完成后，相机会发出两次哔声(第36页)。



8 拍摄。

完全按下快门键。拍摄完成后，您会听到快门关闭的声音(第36页)。



9 观看所记录的图像。

所记录的图像会显示约2秒。请持续按着快门键，或在显示图像时按设定(Set)键，即可在放开快门键后继续显示该图像(第42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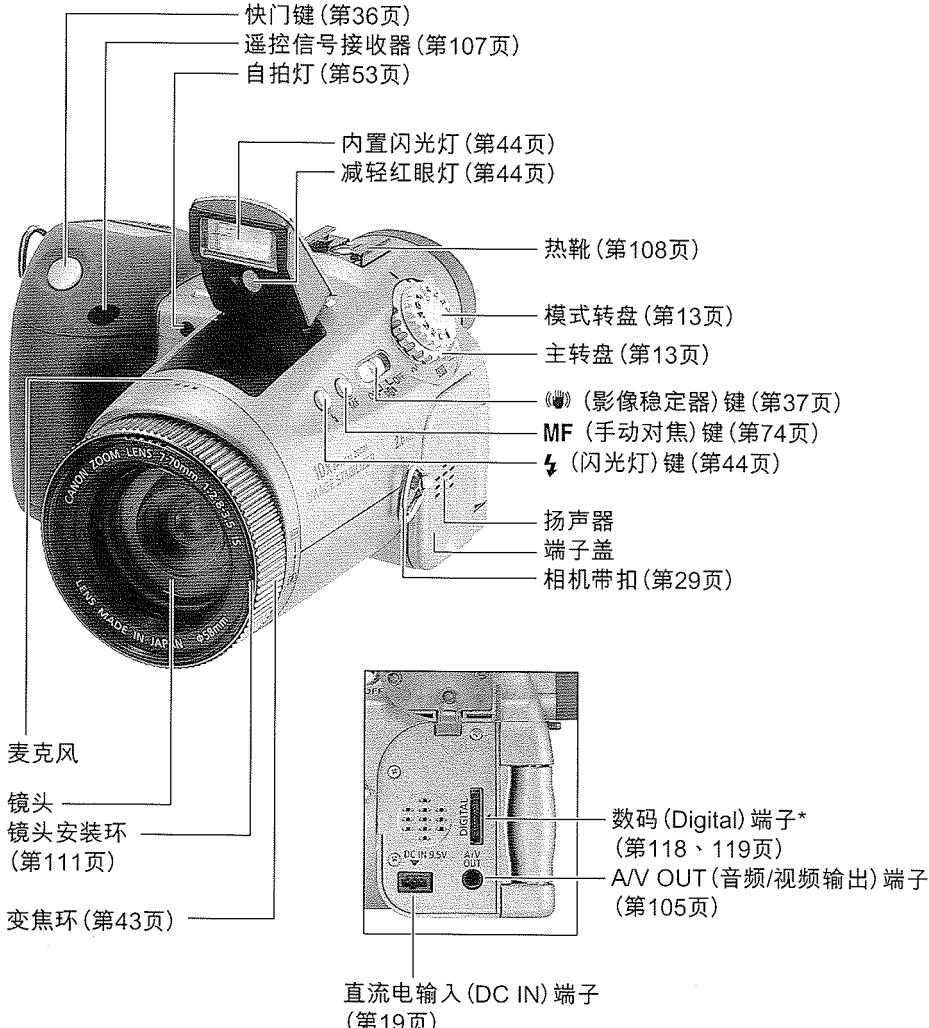
立即删除所显示的图像

1. 在显示该图像时按 ***** 键。
2. 按多功能选择器上的 **◀ ▶** 箭头，并选择[确定(OK)]。
3. 按设定(Set)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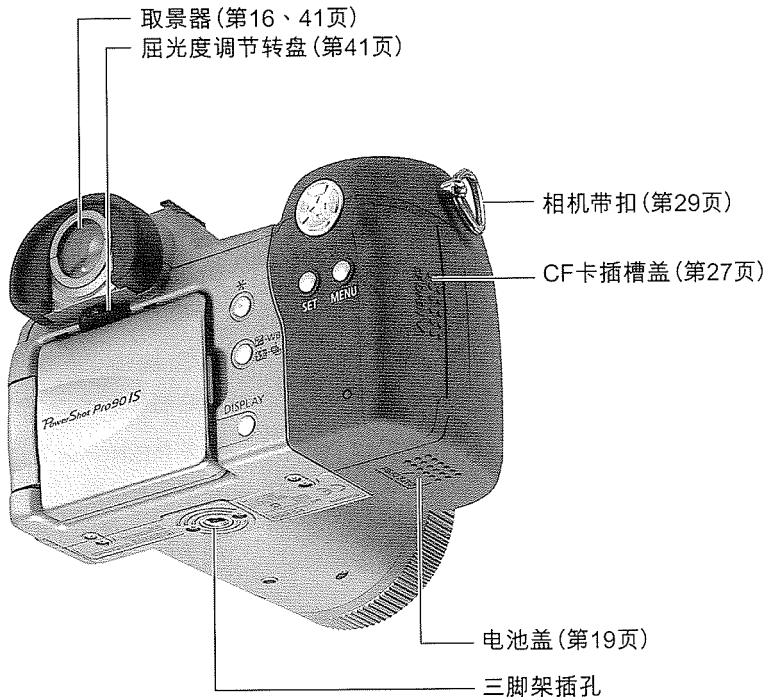
部件指南

正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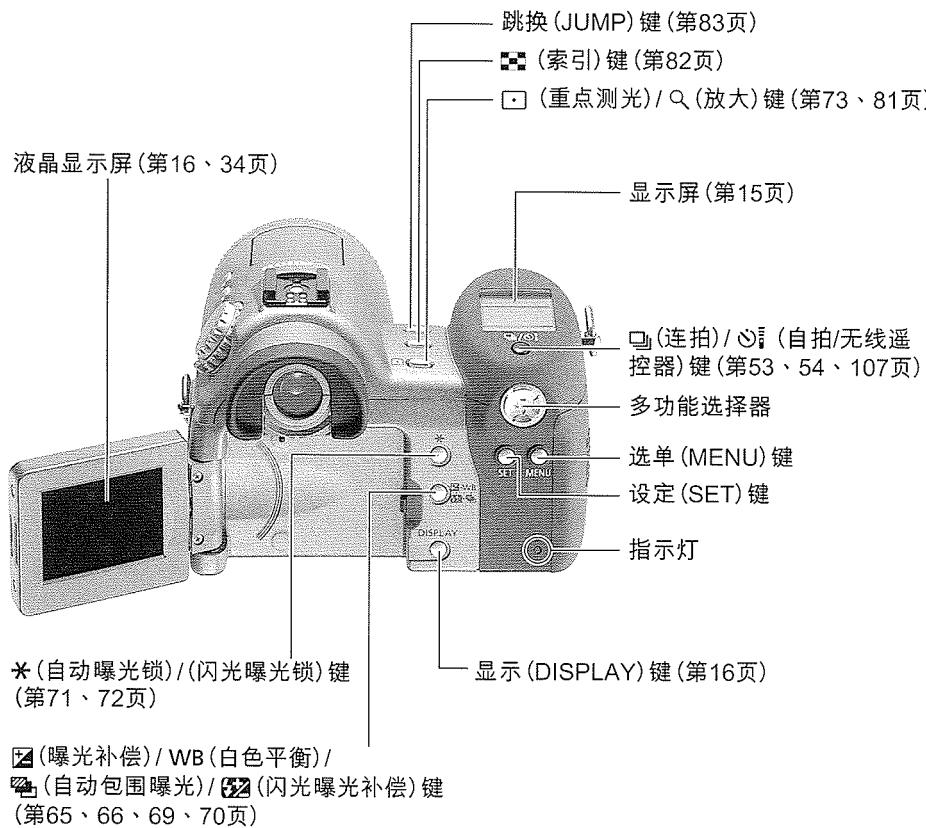


* 要通过USB介面把相机连接到计算机，请把提供的USB连接线接到相机的数码 (DIGITAL) 端子。要连接串行接口，请使用另购售的介面连接线 (Windows 使用 IFC-200PCS，Macintosh 使用 IFC-200MC)。

背面



操作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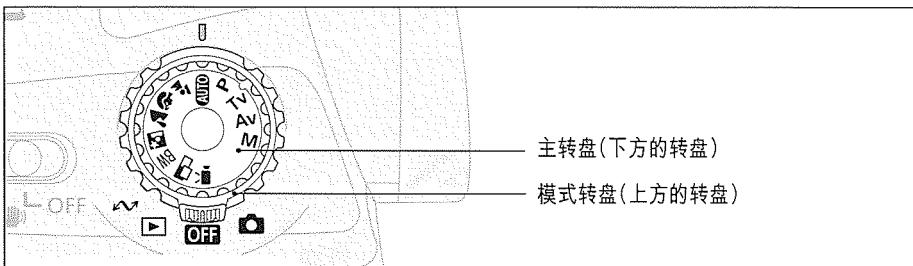
指示灯

当按下快门键或进行下列操作时，指示灯会亮起或闪动。

- 绿灯：电池充电完毕 (100%)*
- 绿灯闪动：正在写入CF卡/正在读取CF卡/正在删除CF卡
- 橙灯：电池充电足够 (约90%)*
- 橙灯闪动：电池充电中 (闪光的次数会视其充电的情况而有所不同)*

* 当小型充电器连接上相机时才会出现。

主转盘/模式转盘



主转盘

使用主转盘切换电源关闭、拍摄、重播及个人计算机连接模式。

OFF：关闭 (第31页)

▶：重播 (第33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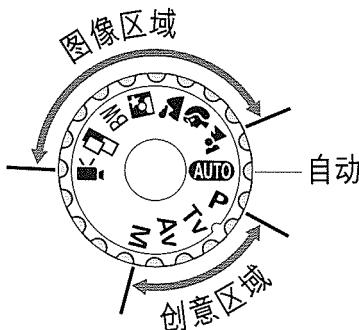
camera：拍摄 (第33页)

~：个人计算机连接 (第119、120页)

- 当使用界面连接线连接相机与计算机时，可用 **~** (个人计算机连接) 模式下载图像及在计算机上查看图像。有关连接的说明请参考“使用附送的界面连接线” (第115页)。独立的软件入门指南则说明下载与查看图像的方法。
- 与计算机连接时，显示屏上会出现“PC”字样。

模式转盘

当主转盘设定为  (拍摄) 模式时，可以使用模式转盘选择一种拍摄模式。



- **AUTO**：自动 (第40页)

相机会自动选择所有设定。

- 图像区域

选择一个配合主体类型的模式，然后让相机选择有关设定。

 : 超焦距模式 (第46页)

 : 人像 (第46页)

 : 风景 (第47页)

 : 夜景 (第47页)

 : 黑白 (第48页)

 : 辅助合并 (第49页)

 : 短片 (第52页)

- 创意区域

设定曝光及/或光圈设定以制造特别效果。

P : 程序自动曝光 (第59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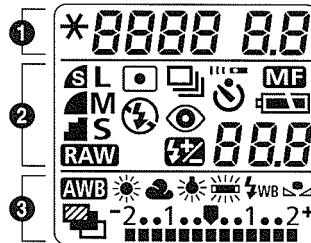
Tv : 快门先决自动曝光 (第60页)

Av : 光圈先决自动曝光 (第62页)

M : 手动曝光 (第64页)

显示屏

显示屏显示相机设定、剩余图像容量、短片拍摄时间、电量及其他信息。



①	*	自动曝光锁/闪光曝光锁	第71、72页
	8888	快门速度/短片拍摄时间	—
	8.8	光圈设定	—
②		压缩	第56页
		解像度	第56页
		文件格式	第58页
		重点测光	第73页
		单张拍摄/连续拍摄模式	第54页
		闪光灯开启/闪光灯关闭	第44页
		减轻红眼	第44页
		闪光曝光补偿	第70页
		自拍/无线遥控器	第53、107页
		手动对焦	第74页
③		电池充电状态	第22页
	888	剩余影像容量/提示代码/错误代码	第126页
		白色平衡设定	第66页
④		自动包围曝光 (AEB)	第69页
		曝光补偿水平/自动包围曝光水平/闪光曝光补偿等水平	第65、69、70页



- 上图同时显示所有图标。在正常情况下，只有适用于选定模式与相机状态的图标才会出现。

取景器/液晶显示屏

您可以使用取景器或液晶显示屏观看要记录的实际图像及用作构图。

显示的切换

在拍摄模式下，您可以切换取景器与液晶显示屏的显示。

- 当液晶显示屏打开时便会开着。
- 当液晶显示屏合上时便会关掉，而取景器则会开着。



- 图像只可以在液晶显示屏中重播。
- 如果液晶显示屏在户外或在强光下难以观看，可以在设定选单中调整液晶显示屏的光度(第103页)或使用取景器拍摄。



- 当液晶显示屏背向着机身摺合时(第35页)，按下 \square (索引)键可以把显示切换到取景器。再次按下这个 \square 键便可以把显示切换回液晶显示屏。

信息显示间的切换

每次按下显示键均可将液晶显示屏的显示循环地切换至下一个模式。



每次按下显示键可将显示模式在“没有信息”与“显示信息”间切换。



- 当相机预备在低光的情况下拍摄时，取景器或液晶显示屏的中央会出现相机震动警告图标 \blacksquare 。在这种情况下，请使用闪光灯或将相机固定在三脚架上才拍摄。



- 当关掉相机时，相机会储存显示模式[开着(没有信息)；开着(显示信息)]相机会储存。当相机重新开启时，便会回到最后使用的模式。
- 就算显示模式是设定到“没有信息”，当电源开启、或改变了拍摄模式或选单的设定，液晶显示屏会显示有关数据约6秒。
- 当液晶显示屏向左面开启并向镜头方向前转180度时(使它可以在相机前面看到)，液晶显示屏便不能显示任何信息。

▶ 重播

- 按下显示 (Display) 键即可切换信息查看模式。

单张重播：简单显示 → 详细显示 → 不显示

索引重播：简单显示 → 不显示

取景器/液晶显示屏显示的信息

取景器及液晶显示屏在拍摄或重播模式下会显示信息，例如相机设定、剩余图像容量与拍摄日期/时间。

📷 拍摄



图标	说明	页数
■	拍摄	第14页
■	闪光灯	第44页
■	驱动模式	第53、54页
■	重点测光	第73页
■	白色平衡	第66页
-2...+0...+2	曝光水平	第65页
■	AEB模式	第69页
■	闪光曝光补偿	第70页
◆ (红)	闪光灯充电完毕	第44页
*	自动曝光锁/闪光曝光锁	第71、72页
● (绿)	对焦完成	第36页
● (黄)	于手动对焦模式完成	第36页
(■)	图像稳定器	第37页
■	相机震动警告	第16页
MF	手动对焦	第75页
2x 4x	数码变焦设定	第55页

- 当电源开启时，或转变拍摄模式，或选单的设定时，即使关闭信息查看，在深色方块中的图标也会显示大约6秒。
- 除上述图标外，快门速度、光圈设定与手动对焦指示灯(当选择了手动对焦时)也会如左图的示例显示出来。

▶ 重播



在简单显示模式下会显示下列信息。

- 文件编号
- 图像编号(显示图像/总数)
- 拍摄日期/时间
- **S A T** : 压缩设定
- **L M S** : 解像度设定
- **RAW** : 文件格式
- **AVI** : 短片
- 保护状态()

在详细显示模式下，也会显示下列信息。

	拍摄模式	第14页
	曝光补偿	第65页
	白色平衡	第66页
	重点测光	第73页
	闪光曝光补偿	第70页

*除上述信息外，ISO感光度、快门速度及光圈设定也会如左图的示例显示出来。

下列信息也可能出现在某些图像文件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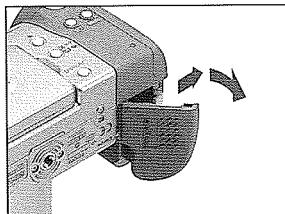
	附加音效文件(wav文件)。
	附加非wav格式或无法分辨格式的音效文件。
	不支持“相机文件系统统计规则”标准的JPEG文件。

相机预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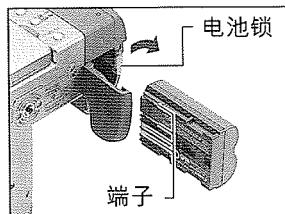
为电池充电

首次为电池充电，以及电量微弱图标 () 与 Lb () 信息闪动后为电池充电的程序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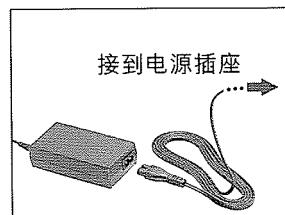
1 把主转盘转至 **OFF**。



2 按照箭头方向滑动电池盖锁，以便翻开电池盖。



3 放入电池时，按照箭头所示的方向把电池锁压下，然后把电池盖关上。
• 把电池放入直到它锁紧到位为止。



4 把电源线接上小型电源转换器，再把它嵌入电源插座。



5 把小型电源转换器的直流电插头插入相机的直流电输入 (DC IN) 端子。
• 电池充电时，机背的指示灯会闪橙灯；充电到90%时，指示灯会持续亮起橙色。如果充电超过2小时，电池就会完全充电，指示灯也会变成绿色。



- 电池充电后，如果不使用相机，请取出电池。



- 充电时，如果把主转盘转至 **OFF** 以外的任何位置，电池便会停止充电，家用电源将为相机提供电源。
- 本相机采用锂离子电池，因此充电前不需把电池完全用尽或放电。随时可充电。
- 把完全用尽的电池充电到90%约需100分钟(足够使用)。完全充电约需2小时(基于标准佳能测试准则)。充电温度为摄氏5至40度(华氏41至104度)。
- 充电时间将随环境湿度与电池的充电状态而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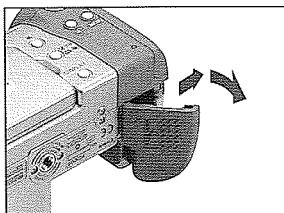
电池的使用注意事项

- 请保持电池与相机端子(④⑤⑥⑦)清洁。端子不洁可能导致电池与相机接触不良。充电或使用前请用纸巾或乾布擦拭端子。
- 充电时请勿让任何东西(例如桌布、垫子或毯子)盖着小型电源转换器。它内部会发热，并可能起火。
- 请勿用附送的器材替BP-511以外的电池充电。相机可能受损。
- 即使关闭电源，电池只要放在相机中便会不断少量放电，缩短电池寿命。请取出电池，接上附送的端子转接器，存放在凉爽乾燥的地方。使用前请先充电。
- 即使充完电的电池也会不断自然放电。请在使用当日或前一天替电池充电，以确保电池已完全充电。存放完全充电的电池可能会缩短电池寿命或影响性能。
- 相机只要开启，就算不使用任何功能都会耗电。如欲保存电池的电力，请特别注意把电源关闭。
- 虽然电池的最高操作温度为摄氏0至40度(华氏32至104度)，最适合的温度为摄氏10至30度(华氏50至86度)。于低温下，例如在滑雪的情况下，电池的性能会暂时衰退，减少其可使用的时间。
- 如果电池即使在完全充电后的可用时间还是显著减少，请更换电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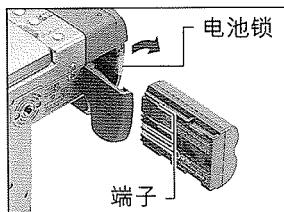
安装电池

将电池BP-511(附件)装入相机的程序如下。如要长时间使用相机,请使用家用电源(第23页)。

1 把主转盘转至 **OFF**。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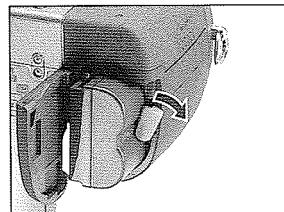
2 顺着箭头方向滑动电池盖锁, 打开电池盖。



3 放入电池时, 按照箭头所示的方向把电池锁压下, 然后把电池盖关上。
• 把电池放入直到它锁紧到位为止。

4 关上电池盖。

把电池取出



按照箭头所示的方向扭动电池锁, 并取出电池。



- 首次使用电池前请充电(第19页)。
- 绿光指示灯闪动即表示正在读写或删除CF卡, 切勿在指示灯闪动时打开电池盖或取出电池。
- 不使用相机时, 请取出电池。



电池状态符号

- 下列图标显示电池状态。当相机接上家用电源时，这些图标便不会出现。

(稳定) : 电量充足

(闪动) : 电量微弱

(闪动) : 更换电池或充电

电池性能

	拍摄图像数目		重播时间
	液晶显示屏开启	液晶显示屏关闭	
电池BP-511(完全充电)	约200个图像	约200个图像	约120分钟

- 上述数据视其拍摄状况与设定而有所不同。
- 不包括短片数据。
- 于低温时，电池的性能可能衰退，电量微弱图标可能很快出现。在使用前将电池放在口袋中保暖可改善性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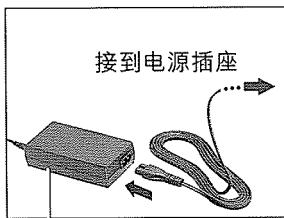
<测试状况>

拍摄 : 室温(摄氏23度，华氏73度)，在最广角与最远摄之间交替改变，作20秒间隔拍摄，每四次拍摄使用一次闪光灯，每拍8次就关闭相机电源。使用CF卡。

重播 : 室温(摄氏23度，华氏73度)，每5秒连续重播图像。使用CF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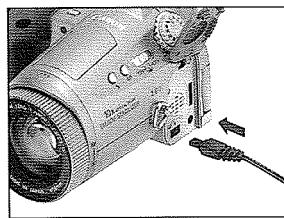
使用家用电源

如需长时间使用或连接计算机，建议使用家用电源。



小型电源转换器CA-560

- 1 把电源线接上小型电源转换器，再嵌入电源插座。



- 2 打开端子盖，将小型电源转换器的直流电插头插入相机的直流电输入(DC IN)端子。
• 使用后请务必拔出小型电源转换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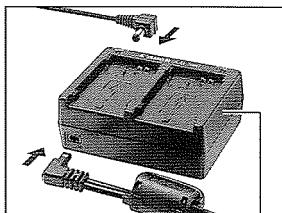


- 连接或拔出小型电源转换器前，请务必关闭相机电源。
- 使用小型电源转换器作为相机电源时(主转盘置于关闭(Off)以外的位置)，无法替电池BP-511充电。
- 请勿使用小型电源转换器CA-560供电给并非使用电池BP-511的装置。

使用充电转换器/汽车电池接线套件(另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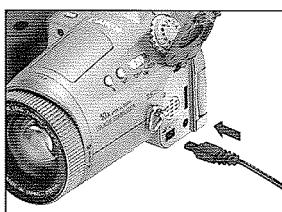
您可使用充电转换器/汽车电池接线套件CR-560(另购)从汽车点烟器插座替电池充电，或为相机供电。您也可以把小型电源转换器CA-560(随相机提供)接上充电转换器/汽车电池接线套件CR-560，不需相机即可利用家用电源替电池充电。

以汽车点烟器插座作为电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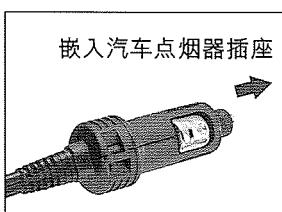
充电转换器

- 1 把直流电电源线与汽车电池接线接上充电转换器。



- 2 把直流电电源线接上相机的直流电输入(DC IN)端子。

- 确认相机的主转盘转至关闭(OFF)位置。



- 3 在汽车引擎启动时，把汽车电池接线嵌入汽车点烟器插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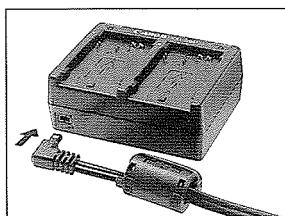
- 拔掉时也请确认汽车引擎处于启动状态。

- 4 开启相机电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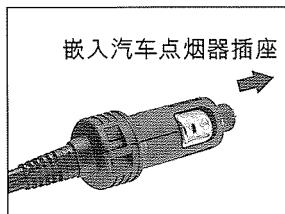


- 使用充电转换器/汽车电池接线套件CR-560时，请确定汽车引擎处于启动状态。如果引擎没有启动，汽车电池电力可能下降。请在关闭引擎前拔掉该套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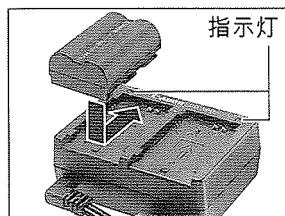
为电池充电



1 将汽车电池接线接到充电转换器。



2 在汽车引擎启动时，把汽车电池接线嵌入汽车点烟器插座。



3 接上电池。

- 把电池对准充电转换器上的 ▲ 符号，并依箭头的方向推入。
- 充电转换器一次可充两枚电池BP-511。
- A或B槽皆可充一枚电池。把两枚电池放入充电转换器时，先放入的会开始充电。当第一枚电池完全充电后，第二枚才会开始充电。
- 如果在充电转换器还没嵌入点烟器插座时，便已放入两枚电池，A面的电池会先开始充电(当A面的电池完全充电后，B面的电池才会开始充电)。
- 电池充电时，红灯会闪动，充电完毕后会持续亮起。
- 为一枚电池完全充电约需80分钟。

4 充电后请取出电池。

- 将电池顺着安装的反方向推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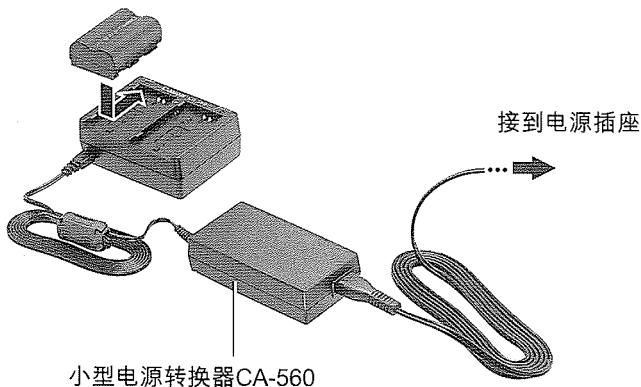
5 请在引擎启动时，把汽车电池接线从点烟器插座中拔出。

- 只要关闭引擎，电池就会停止充电，因此请将充电转换器从点烟器插座中拔出。
- 请等引擎再度启动，再把其嵌入点烟器插座并恢复充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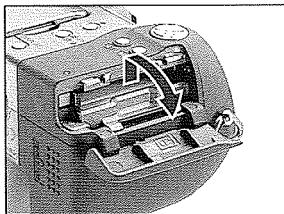
以小型电源转换器充电

只要以小型电源转换器CA-560取代汽车电池接线，便可以用家用电源，把电池放在充电转换器中充电。这样您便可以一面使用相机，一面替另一枚电池充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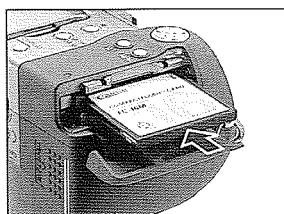


安装CF卡

1 将主转盘转至 **OFF**。



2 按照箭头方向推开CF卡盖并把它拉开。



3 嵌入CF卡，使标贴面朝上，箭头朝内。

- 完全嵌入CF卡，直至CF卡退出键完全突出。
- 若要取出CF卡，请推CF卡退出键并拉出CF卡。

CF卡
退出键

CF卡种类与估计容量(可记录的图像数目)

		FC-8M	FC-16M	FC-32M	FC-64M	FC-128M
L (大) 1856×1392像素	■	4	9	20	40	82
	▲	8	17	36	73	146
	■	17	35	72	145	292
M (中) 1024×768像素	■	12	25	51	103	207
	▲	22	45	91	183	368
	■	41	84	170	342	684
S (小) 640×480像素	■	26	54	109	220	441
	▲	46	94	189	379	760
	■	79	161	323	648	1298*
RAW 1856×1392像素		2	6	13	27	56
Movie 320×240像素		30秒	62秒	124秒	250秒	502秒

* 因为显示屏只能显示3位数，超过1000的数字都会显示为“999”。

- 对短片而言，时间数字的显示方式是假设短片为连续拍摄的。但其实短片文件最长仅达约30秒。
- 这些数字反映了佳能订定的标准拍摄条件。实际数字视其题材、拍摄状况与拍摄模式而有所不同。
- ■ 极佳、▲ 佳与 ■ 普通代表相对压缩比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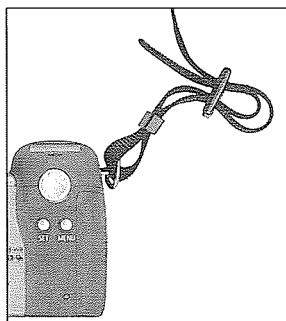


- 当相机的绿光指示灯闪动时，即表示正在读写、删除或传输CF卡上的数据，此时切勿震动相机、关掉电源、打开电池仓盖或打开CF卡插槽盖取出CF卡，避免数据失误。
- 请注意：以其他品牌相机或应用程序格式化或编辑的CF卡，在本机上可能无法正确使用。

CF卡的使用注意事项

- CF卡是一种高度精密的电子装置。请勿折曲、施压、震动或撞击CF卡。
- 请勿试图拆解或改装CF卡。
- 把CF卡迅速地从高温带到低温处，或从低温带到高温处都可能令CF卡发生凝结现象，因而有可能发生故障。要避免凝结，请将CF放在密闭的塑胶袋里，再把它拿到温度不同的地方，并让它慢慢地适应新的温度。如果CF卡发生凝结的情形，请把它置于室温环境中，直到水珠完全蒸发为止。
- 请把CF卡置于提供的盒中存放。
- 请勿在下列的地点使用或存放CF卡。
 - 有灰尘或沙尘的地方。
 - 潮湿和高温的地方。
- Microdrives是一個使用硬盤的記錄媒體。它的優點是容量大，並且能夠以低成本在每MB記錄大量數據。但與應用快閃內存的CF卡比較，Microdrives容易受到撞擊及震動的影響。因此，如果您使用Microdrives，請在拍攝或重播圖像時加倍注意，切勿撞擊或震動相機。

安装相机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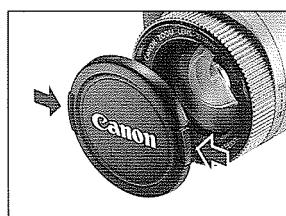


把相机带穿过相机的相机带扣孔后，再把它的前端穿入固定扣的窄孔中。然后把相机带上下松弛的位置拉紧，以防止它滑动。



- 当以相机带悬挂相机时，要避免让相机曳碰或缠绕其他物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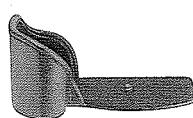
安装镜头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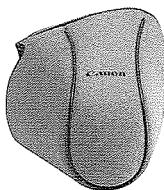
以手指紧压镜头盖并把它套入镜头的前端。收藏相机时必须装上镜头盖。

使用半硬相机套(另购)

此半硬相机套可以保护相机免受碰撞及尘污。请按以下步骤安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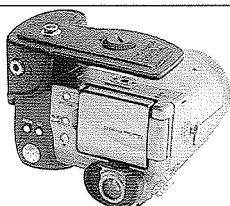


相机套底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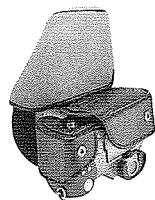


半硬相机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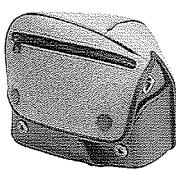
1 把相机套底座的螺丝旋入相机底部的三脚架插孔中。



2 对准半硬相机套与底座的对应纽扣并扣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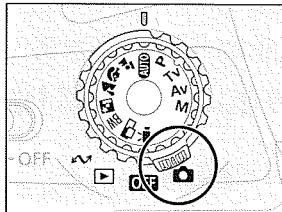
3 对准半硬相机套背后与底座背后的纽扣并扣紧。



- 在半硬相机套后的袋子可方便用作收藏CF卡、无线遥控器或镜头盖。
- 在不同地区另购的半硬相机套的外型及规格或会有所不同。

基本功能

开/关电源



示范：把主转盘转至 (拍摄)。

1 把主转盘向左或右转，离开 **OFF** 的位置。

- 如果主转盘设定在 **OFF** 位置，电源便会关闭，其他位置则会开着电源。



- 若相机被省电功能关闭了，半按快门键可恢复供电。



省电功能

相机备有省电功能。

拍摄模式：

不操作约3分钟后即会关闭电源。即使关闭了省电功能，液晶显示屏在不操作约3分钟后也会关闭。

重播模式：

不操作约5分钟后即会关闭电源。

个人计算机

不操作约5分钟后，计算机屏幕上即会显示提醒信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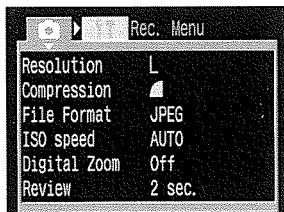
连接模式：

再过一分钟不操作，相机电源便会关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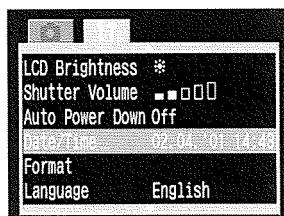
- 请注意：即使在省电模式使相机关机后，相机仍会消耗微量电源。
- 当相机作幻灯片播放时，省电模式会关闭(第86页)。
- 您可使用设定选单关闭省电功能(第103页)。

设定日期/时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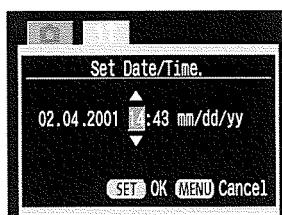
- 1 把主转盘转至 或 。
 - 相机电源开启。
- 2 按主选单 (Menu) 键。
 - [(记录)] 或 [(播放)] 选单将会出现。
- 3 按多功能选择器上的 箭头，选择 [(设定)] 选单。
 - 按跳换 (Jump) 键亦可切换选单。



(记录) 选单



- 4 按多功能选择器上的 或 箭头，选择 [日期/时间 (Date/Time)]，再按设定 (Set) 键。
 - 某些地区的日期格式可能和示范中的原厂预设方式不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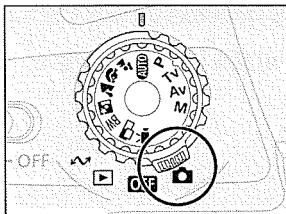


- 5 设定日期与时间。
 - 按多功能选择器上的 或 箭头，选择栏位。
 - 按多功能选择器上的 或 箭头，设定数值。
- 6 按设定 (Set) 键。
 - 调整设定后，按主选单 (Menu) 键即可关闭选单视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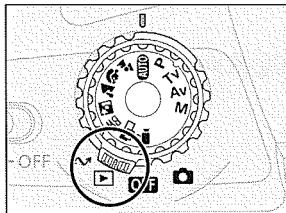
- 如果相机开机后显示设定日期/时间选单，便表示日期电池(钮扣电池)电量不够，设定已流失。请更换钮扣电池后重设日期与时间(第121页)。
- 日期可设至2030年。

切换拍摄与重播



拍摄

- 将主转盘转至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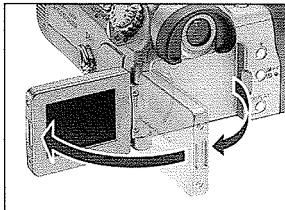


重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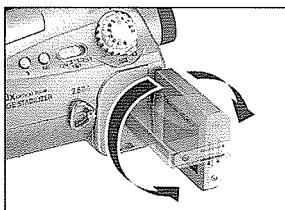
- 开启液晶显示屏，把主转盘转至 。

使用液晶显示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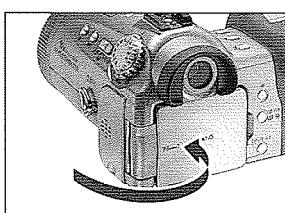
您可以使用液晶显示屏来拍摄、重播或调整选单设定。



- 从左开到右180度，可暂时锁定在90度。



- 向镜头方向前转180度或向后转90度。



- 当液晶显示屏的相机机身阖上后，它即会自动关闭。为了保护液晶显示屏，请立刻将液晶显示屏关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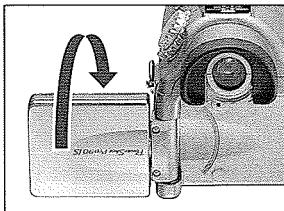


- 相机使用家用电源时，直流电电源线请勿接触液晶显示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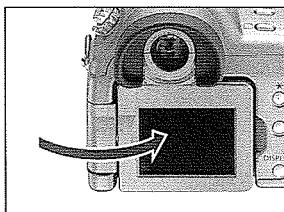
- 如果环境的光线使液晶显示屏不易看清楚，可以调整[设定 (Set up)]选单中的[液晶显示屏亮度 (LCD Brightness)]或由液晶显示屏转至取景器拍摄 (第103页)。

液晶显示屏也可开启至下列的位置。



1 把液晶显示屏向左开180度，并向镜头方向前转180度。

- 在这个位置，图标与提示不会显示在液晶显示屏上。
- 液晶显示屏显示的图像会自动翻转过来，因此在镜头前面看来的图像也是正确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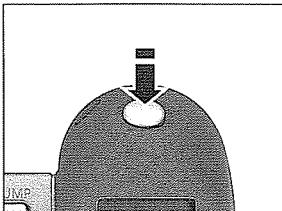


2 把液晶显示屏背向相机机身阖上。

- 背向相机机身阖上液晶显示屏，直至扣紧到位为止。如果没有完全阖上，图像会被翻转，图标与提示也不会显示。
- 当液晶显示屏背向相机接合时，图标与信息会显示在液晶显示屏上，图像方向也是正确的(不会翻转)。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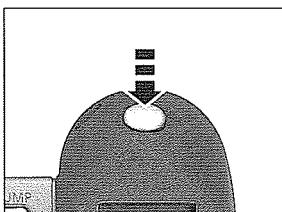
按快门键

快门键采用两段式设计。



半按

- 半按快门键会自动设定曝光、对焦与白色平衡。测光完毕后会发出两次哔声，液晶显示屏或取景器会显示绿色 ●。在手动对焦模式下，黄色 ● 指示灯则会亮起。



完全按下

- 拍摄完成后，您会听到快门关闭的声音（快门声音）。请在听到快门声音前，请不要移动相机。如果图像正在记录到CF卡上，指示灯便会闪动绿光。



- 图像会先储存到相机的内置内存，然后再记录到CF卡上，因此只要内置内存容量足够，便可以立即拍摄下一张图像。
- 您可在设定 (Set up) 选单中开/关哔声与快门声音（第103页）。
- 如果您将快门声音设定为关闭 (Off)，但将哔声设定为开启 (On)，完全按下快门时便会发出一次哔声。
- 在短片模式下没有快门声音。

使用影像稳定器开关功能

当您使用最大的变焦拍摄远方景物，或在低光下拍摄，使用影像稳定器开关功能可以减低相机震动的效果。此功能已预设为开启 (On)。

以关闭影像稳定器开关功能拍摄

1 把影像稳定器开关推到关闭 (Off) 位置。

开启影像稳定器开关拍摄

1 把影像稳定器开关推到开启 (On) 位置。

-  图标会在液晶显示屏或取景器出现。



影像稳定器图标



- 当以慢速快门拍摄，例如拍摄夜景时，相机或未能完全消除相机震动的效果。在这种情况下，把相机安装到三脚架上再拍摄。
- 相机有可能无法完全消除过分的相机震动效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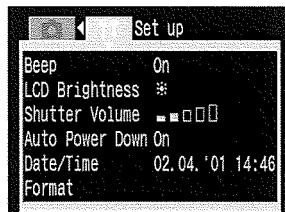
- 当您有意地摆动相机以达致朦胧的效果时，建议您把影像稳定器关闭。

选择选单与设定

选单可用来调整拍摄、重播和相机设定。在进行下列程序时，请看着液晶显示屏或取景器。

1 按主选单 (Menu) 键。

- 在 **[]** 模式下，[**[]** (记录)] 选单会出现。
在 **[]** 模式下，[**[]** (播放)] 选单会出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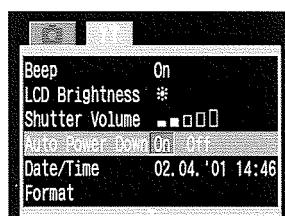


2 按多功能选择器上的 **□** 或 **△** 箭头，切换选单栏。

- 按 **□** 箭头即可显示 [**[]** (设定)] 选单，按 **△** 箭头则显示 [**[]** (记录)] 或 [**[]** (播放)] 选单。
- 按跳换 (Jump) 键亦可切换选单栏。

3 按多功能选择器上的 **□** 或 **△** 箭头，选择选单项目。

- 用 **□** 箭头选择下一项，用 **△** 选择上一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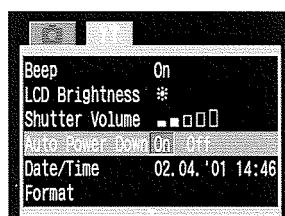


4 按多功能选择器上的 **□** 或 **△** 箭头，选择设定内容。

- **□** 或 **△** 箭头可切换设定。
- 按设定 (Set) 键，然后按省略号 (...) 的项目，再选择某个设定。再按设定 (Set) 键即可确认设定。

5 按主选单 (Menu) 键。

- 按主选单 (Menu) 键即可关闭选单，并使设定生效。
- 在拍摄模式下，半按快门键即可关闭选单。



选单设定与原厂预设值

本表显示各选单的选项与原厂预设值。

	选单项目	可用设定	参考页
 记录选单 (红色)	解像度	L(1856×1392*) / M(1024×768) / S(640×480)	第56页
	压缩	S(极佳) / A(佳*) / P(普通)	第56页
	文件格式	JPEG* / RAW	第58页
	ISO感光度	50* / 100 / 200 / 400 / 自动	第77页
	数码变焦	关闭* / 2× / 4×	第55页
	查看	关闭 / 2秒* / 10秒	第42页
	文件编号码重设	开启 / 关闭*	第78页
	对比度	- / 0* / +	第77页
	锐度	- / 0* / +	第77页
	饱和度	- / 0* / +	第77页
 播放选单 (蓝色)	删除单张图像	逐一删除图像	第91页
	全部删除	删除CF卡上所有的图像	第92页
	保护	开关图像保护功能	第90页
	旋转	旋转显示的图像	第85页
	幻灯片播放	以幻灯片播放方式显示所选择的图像	第86页
	打印指令	设定打印设定值	第94页
 设定选单 (黄色)	哔声	开启* / 关闭	第103页
	液晶显示屏亮度	一般* / 光亮	第103页
	快门音量(拍摄)	关闭 / 1 / 2* / 3 / 4 / 5	第103页
	扬声器音量(重播)	关闭 / 1 / 2 / 3* / 4 / 5	第103页
	自动电源关闭	开启* / 关闭	第103页
	日期/时间	设定日期与时间	第32页
	格式	CF卡格式化(初始化)	第93页
	语言	英文* / 德文 / 法文 / 西班牙文 / 日文	第104页
		英文* / 德文 / 法文 / 荷兰文 / 丹麦文 / 芬兰文 / 意大利文 / 挪威文 / 瑞典文 / 西班牙文	
	视频系统	NTSC / PAL	第104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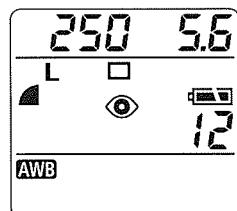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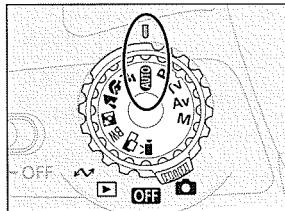
* 预设值、预设语言和视频系统因不同地区而异。

- 某些拍摄模式下可能没有部分选单项目。

拍摄—让相机选择设定

AUTO 自动模式

在本模式下，您只要按下快门键，相机便会完成其他的操作。



- 1 把模式转盘转至 **AUTO**。
- 2 转动变焦环以决定焦距(在图像中拍摄主体的相对大小)。
- 3 拍摄图像。
 - 拍摄的步骤与快速入门部分(第9页)中第6—8项步骤所描述的相同。
 - 快门速度与光圈设定会自动设定，并会在显示屏上显示。如果液晶显示屏已开启，也会显示在液晶显示屏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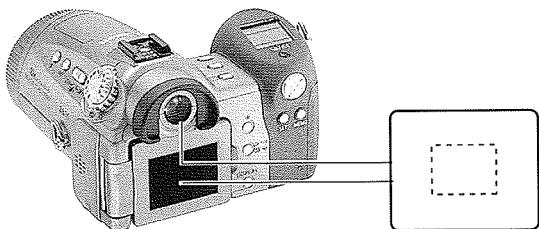
- 您可修改下列设定。

—解像度：	大*/中/小
—压缩：	极佳/佳*/普通
—闪光灯：	减轻红眼自动*/自动/关闭
—驱动方式：	单张*/自拍
—数码变焦：	关闭*/2×/4×
—查看：	关闭/2秒*/10秒
—文件编号重设：	关闭*/开启

* 预设值
- 您可使用查看功能更改图像在拍摄后在液晶显示屏上显示的时间长短，或将它设定为不显示(第42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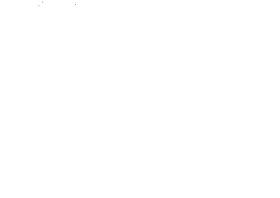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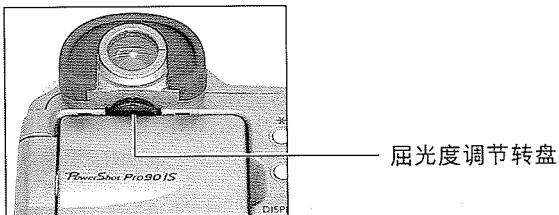


- 进行构图时，请确保把液晶显示屏或取景器中央的对焦框对准您的主体。



自动对焦所涵盖的大约范围以虚线表示。

- 使用屈光度调节转盘调节取景器，使它所显示的信息有准确的焦点。例如，当影像稳定器开启时， (相机震动) 图标会在取景器内显示，转动屈光度调节转盘直到它清晰显示为止。



拍摄后立即查看图像

检查图像

当释放快门键时，图像会在拍摄后立刻在液晶显示屏中显示约2秒。您也可以利用下列的方法查看图像。

持续按着快门键

当您按着快门键，液晶显示屏或取景器会一直显示图像。

按设定 (Set) 键

如果您在液晶显示屏或取景器正在显示图像时按下设定 (Set) 键，即使在您放开快门键后，图像都会一直显示。再次半按快门键即可停止显示。



- 图像显示时，您可以快速删除图像 (第9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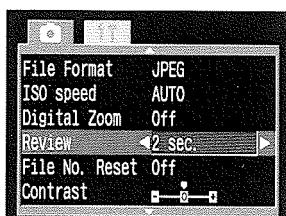
更改图像显示时间

被拍摄的图像在液晶显示屏或取景器中的显示，您可以将显示时间设定为关闭或改为10秒。

1 选择[记录]选单中的[查看 (Review)]。
• 请参考选择选单与设定 (第38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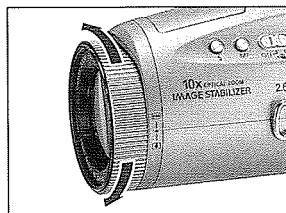
2 选择查看 (Review) 设定，按主选单 (Menu) 键。

- 如果选了[关闭 (Off)]选项，图像便不会自动显示。但如果您持续按着快门键，便可以查看图像。
- 如果选了[2秒 (2 sec.)]或[10秒 (10 sec.)]选项，即使您松开快门键，图像仍会自动显示设定的秒数。
- 您只要持续按着快门键，或在图像显示时按下设定 (Set) 键，便可以显示比2或10秒更长的时间。
- 即使正在显示一个图像时，您也可以同时拍摄下一个图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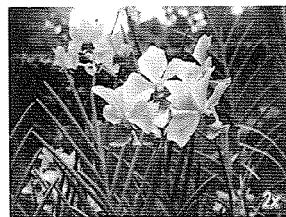
调整变焦(焦距)

焦距可以调节到由7至70mm(相当于35mm菲林模式中的37至370mm)。



远摄/广角

- 向 转动变焦环(远摄)。
- 向 转动变焦环(广角)。



数码变焦

- 已经利用光学变焦镜头放大的图像，仍可以利用数码变焦作进一步的变焦约2至4倍(第55页)并且拍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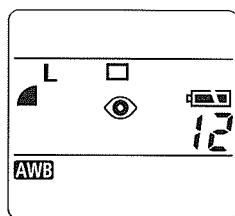
- 数码变焦混合了光学变焦及数码远摄功能，其解像度会比纯光学效大为粗糙。

使用内置闪光灯

使用内置闪光灯，请按照以下的指引。

▲ (自动)*	闪光灯会按照光度的需要而自动启动。
◎ (减轻红眼、自动)	减轻红眼灯每次均会亮起，但闪光灯会按照光度的需要自动启动。
◆◎ (减轻红眼、闪光灯开启)	减轻红眼灯和闪光灯每次均会启动。
◆ (闪光灯开启)	闪光灯每次均会启动。
◆ (闪光灯关闭)	闪光灯每次均不会启动。

* 于自动模式时并没有图标会在显示屏中出现。



1

按 **↓** 键切换闪光灯模式。

- 显示屏会显示选择的闪光灯模式。如果液晶显示屏已开启，也会出现在液晶显示屏上。

2

拍摄图像。

- 当闪光灯被设定到闪光，它便会在半按快门键时自动弹起，而液晶显示屏或取景器内会出现红色的 **◆**。
- 拍摄的步骤与快速入门部分（第9页）中第6—8项步骤所描述的相同。
- 要把闪光灯关闭，请以您的手指把它按下。

内置闪光灯设定

在某些拍摄模式下不能使用闪光灯。

	AUTO	▲*	◆*	◆	◆	◆*	BW	◆	◆	P	Tv	Av	M
▲ (自动)	●	●*	●	●	●	●*	—	—	—	—	—	—	—
◎ (减轻红眼、自动)	●*	●	●*	●	●*	●	—	—	—	—	—	—	—
◆◎ (减轻红眼、闪光灯开启)	—	●	●	●	●	●	—	—	●	●	●	●	●
◆ (闪光灯开启)	—	●	●	●	●	●	▲	—	●	●	●	●	●
◆ (闪光灯关闭)	●	●	●	●*	●	●	▲*	●*	●*	●*	●*	●*	●*

* 预设值。

● 可选择设定。

▲ 只有第一个图像能选择设定。

— 不能选择设定。



- 闪光灯同步的最快快门速度为1/250秒。如果选择了更快的速度，相机会自动把快门速度重设为1/250秒。
- 在某些情况下，闪光灯可能需要10秒钟充电。实际时间将视其使用情况及电量而定。
- 如果在 **P**, **Tv**, **Av** 和 **M** 拍摄模式下关机，闪光灯的设定便会被储存起来。
- 闪光灯会闪光两次。首先在快门关闭前预闪一次，接着再主闪一次。预闪的作用是让相机取得拍摄主体的曝光数据，以便在主闪时为曝光提供最合适的光度。
- 在 **M** 模式下，闪光灯会全力闪动。
- 在 **AUTO**、**SCN**、**ESP**、**AF**、**BW**、**P**、**Tv** 及 **Av** 模式下，闪光灯会自动调整输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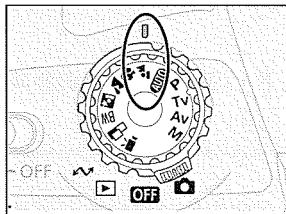
减轻红眼功能

在微光下拍摄时，拍摄主体眼中血管所反射的光线会使主体的眼睛看起来是红色的，称为红眼现象。减轻红眼灯会先发出柔和的预闪，使瞳孔收缩，减少主闪光射出时出现红眼的机会。

- 拍摄主体如果不直视减轻红眼灯，就不会有任何效果，所以请提醒拍摄主体直视减轻红眼灯。
- 增加房间光度或靠近拍摄主体可以加强减轻红眼灯的效果。

超焦距模式

本模式会在按下快门键时把焦距固定，使您可以迅速拍摄图像。如果您不想错过任何拍摄机会时请使用本模式，但您无法预先决定拍摄主体的位置或焦距。焦距会被预设为最广角的设定。



1 把模式转盘转至 。

- 拍摄的步骤与快速入门部分(第9页)中第6-8项步骤所描述的相同。



- 在本模式下无法调整焦距、自动曝光锁、闪光曝光锁、测光方式、手动对焦、焦点、文件格式(RAW)与图像调整(ISO感光度、对比度、锐度与饱和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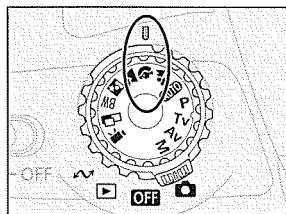


- 本模式可以拍摄范围由60cm(23.6英吋)(最广角)到无限远。



人像模式

如果您想使拍摄主体看起来清晰，背景看起来模糊，请使用本模式。



1 把模式转盘转至 。

- 拍摄的步骤与快速入门部分(第9页)中第6-8项步骤所描述的相同。



- 在本模式下无法调整自动曝光锁、闪光曝光锁、测光方式、文件格式(RAW)与图像调整(ISO感光度、对比度、锐度与饱和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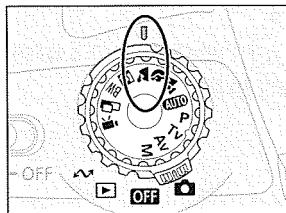


- 要把主体清晰、背景模糊(使主体在背景前格外突出)的效果达至最大，使主体尽量占画面较多的位置，以及用最远摄的焦距拍摄。



风景模式

用本模式可拍摄辽阔的风景。



1

把模式转盘转至 **▲**。

- 拍摄的步骤与快速入门部分(第9页)中第6—8项步骤所描述的相同。



- 在本模式下无法调整自动曝光锁、闪光曝光锁、测光方式、文件格式(RAW)与图像调整(ISO感光度、对比度、锐度与饱和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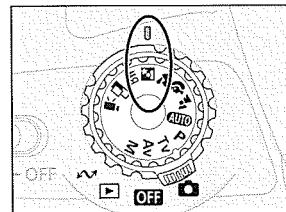


- 由于 **▲** 模式经常选择慢速快门，如果液晶显示屏或取景器出现 **■** (相机震动警告)，请使用三脚架进行拍摄。



夜景模式

用本模式可捕捉以夜空或夜景为背景的人物。拍摄时闪光灯会照亮拍摄人物，背景则以较慢的快门速度捕捉，使两者都能正确地曝光。



1

把模式转盘转至 **■**。

- 拍摄的步骤与快速入门部分(第9页)中第6—8项步骤所描述的相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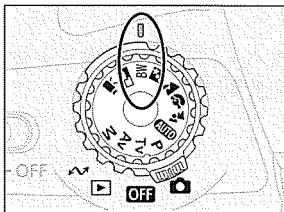
- 在本模式下无法调整自动曝光锁、闪光曝光锁、测光方式、文件格式(RAW)与图像调整(ISO感光度、对比度、锐度与饱和度)。
- 在本模式下务必使用三脚架拍摄，以免相机震动。



- 由于快门速度较慢，请告诉拍摄主体在闪光灯启动数秒内保持静止不动。
- 在 **■** 模式下也可用另购的EX系列Speedlite闪光灯(第108页)拍摄。
- 在日光下使用 **■** 模式会得到类似 **AUTO** 模式的效果。

BW 黑白模式

本模式适用于拍摄文字及营造怀旧感觉的图像。



1

把模式转盘转至 BW。

- 拍摄的步骤与快速入门部分(第9页)中第6—8项步骤所描述的相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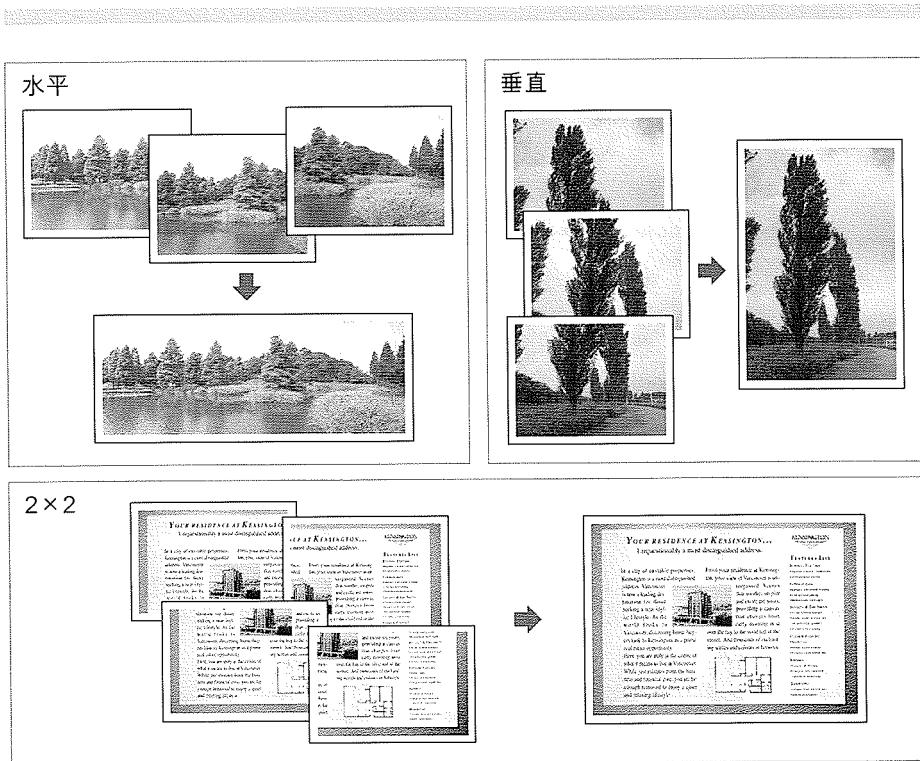


- 在本模式下无法调整白色平衡、自动包围曝光模式、自动曝光锁、闪光曝光锁、测光方式、文件格式 (RAW) 与图像调整 (ISO感光度、对比度、锐度与饱和度)。



辅助合并模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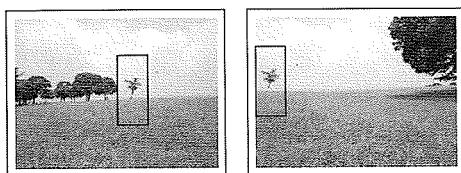
使用本模式拍摄一系列部分重迭的画面，以便在计算机上合并为一个大图像。



- 请使用附送的PhotoStitch程序在计算机上合并图像。

为拍摄主体构图

PhotoStitch会侦察出相连图像的重迭部分并把它们合并。为图像构图时，尝试在重迭的部位中包含一些独特的东西(例如路标)。





- 为画面取景时，请使各画面与相连画面重迭30%至50%。也请纵向偏离限制在图像高度的10%以内。
- 请勿把移动人物包括在重迭部分。
- 请勿试图合并包括远近景物的画面。物体可能扭曲或重迭。



拍摄遥远的主体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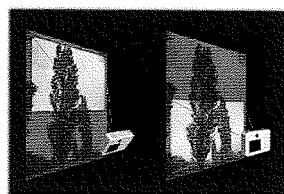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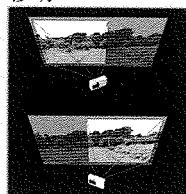
使相机绕着转轴转动，拍摄连续画面，如下图所示。

水平：

左至右或右至左
移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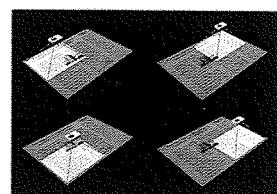
垂直：

上至下或下至上移动。



拍摄近距离的主体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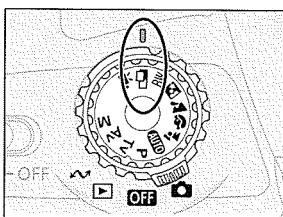
使相机滑动(与拍摄主体平行)，拍摄连续画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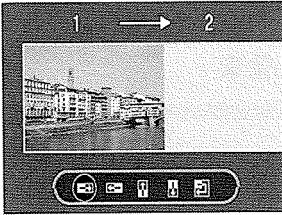
拍摄

在辅助合并模式下可以利用下列5种顺序拍摄图像。

	水平，左至右
	水平，右至左
	垂直，下至上
	垂直，上至下
	顺时针方向，从左上角开始



1 把模式转盘转至 。



2 使用多功能选择器的 或 箭头选择拍摄次序，再按设定 (Set) 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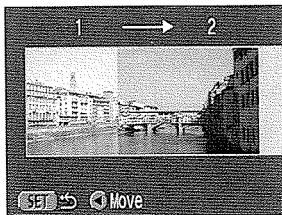
- 您也可直接按下快门键拍摄而不需先按设定 (Set) 键。

3 拍摄第一个图像。

- 第一个图像的曝光与白色平衡被设定并锁住。

4 取景并拍摄第二个图像，使它与第一个重迭。

- 重迭部分的轻微差异可以利用软件修正。
- 您可重拍图像。按多功能选择器的 或 键，即可回到该画面。



次序



次序

5 以相同的步骤拍摄其他画面。

- 最多可垂直或水平记录26个画面。

6 拍摄完最后一个图像后，请按设定 (Set) 键。



- 在本模式下无法调整数码变焦、闪光灯(减轻红眼、自动/减轻红眼、闪光灯开启)、连续拍摄模式、自动包围曝光模式、自动曝光锁、闪光曝光锁、测光方式、文件格式 (RAW) 与图像调整 (ISO感光度、对比度、锐度与饱和度)。
- 如果以本模式拍摄，就算已连接了电视，也无法以电视当作显示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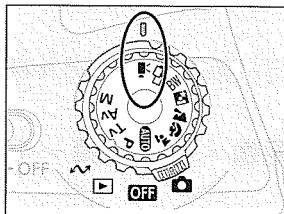
- 只能为第一个图像调整变焦、闪光灯(开启/关闭)、解像度、曝光、白色平衡*与闪光曝光补偿设定。选择的设定会应用在随后的图像上，无法更改。

* 在 模式下无法自定义白色平衡。请先用其他拍摄模式用户自定义白色平衡

(第67页)。

短片模式

使用本模式拍摄短片。解像度会自动固定为320×240像素。



1 把模式转盘转至 。

2 完全按下快门键。

- 拍摄与录音会同步开始。
- 拍摄时，显示屏上会显示已过去的时间，液晶显示屏或取景器右上角也会出现红圈。

3 完全按下快门键，停止拍摄短片。

- 最长的短片约为30秒(每秒15个画面)。拍摄约30秒后，或内部内存或CF卡录满后会自动停止。



- 拍摄时请勿碰触麦克风。
- 自动曝光、自动对焦与变焦会锁定为第一张画面的设定。
- 如果拍摄后指示灯闪绿光，便表示短片正在写入CF卡。要待停止闪动后才能再拍摄。
- 在本模式下无法调整数码变焦、闪光灯、连续拍摄模式、自动包围曝光模式、自动曝光锁、闪光曝光锁、测光方式、解像度、压缩、文件格式(RAW)与图像调整(ISO感光度、对比度、锐度与饱和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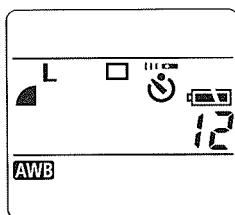
- 录制的声音为单声道。
- 在短片模式下没有快门声音。



- 要在计算机上播放短片文件(AVI/Motion JPEG)，必须使用QuickTime 3.0或更新版。佳能数码相机解决方案光盘内包括QuickTime 4.1。

自拍器

您可以在任何模式中以自拍器拍摄照片。



1 按下 / 键。

- 按下 / 键数次使 图标在显示屏中出现。此图标亦会在液晶显示屏或取景器内出现。
- 再按 / 键，直至 图标消失，即可取消自拍模式。

2 拍摄图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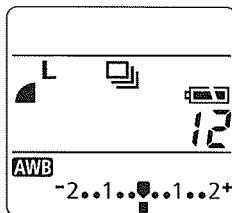
- 完全按下快门键时，自拍灯会闪动并在10秒后开启快门。在快门开启前2秒，闪动会加快。
- 拍摄的步骤与快速入门部分（第9页）中第6—8项步骤所描述的相同。



- 关闭相机可以取消此设定。

连续拍摄模式

在本模式下，一直按着快门键即可拍摄连续的画面。



1

按  /  键。

- 按  /  键数次，使显示屏出现  图标。如果液晶显示屏或取景器已开启，也会显示在液晶显示屏或取景器上。
- 再按  /  键，直至  图标消失，即可取消连续拍摄模式。

2

拍摄图像。

- 完全按下快门键时，如果画质设为大/佳，拍摄速度约为每秒0.7个画面*。放开快门键即停止拍摄。
* 这些数字反映了佳能订定的标准拍摄条件。
实际数字可能视其拍摄主体与拍摄状况而定。
- 拍摄的步骤与快速入门部分（第9页）中第6—8项步骤所描述的相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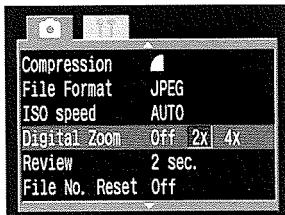
- 在 **AUTO**、 或  拍摄模式下无法使用本模式。
- 在本模式下，外接闪光灯不会启动。
- 可使用内置闪光灯，但图像间的间隔会延长，以配合闪光灯的充电时间。



- 可连续拍摄，直至CF卡存满。
- 当内部内存存满后，画面的间隔会延长。
- 关闭相机即可以取消此设定。

数码变焦

使用数码增距功能可以使图像以数码变焦方式作2或4倍的放大。



变焦设定

1 把模式转盘设定到 或 以外的任何拍摄模式。

2 在 [(记录)] 选单中，选择[数码变焦 (Digital Zoom)]

- 见选择选单与设定 (第38页)。

3 选择[两倍 (2×)]或[四倍 (4×)]及按下选单键。

- 液晶显示屏或取景器会改为所选择的变焦设定。

4 拍摄图像。

- 拍摄的步骤与快速入门部分 (第9页) 中第6—8项步骤所描述的相同。



- 在 与 拍摄模式或拍摄RAW文件格式时，无法选用本模式。
- 数码变焦把光学变焦镜头所捕捉到的图像与数码增距功能混合。图像的变焦比例愈大，便会愈粗糙。



快捷方式

- 按着设定键并向 方向转动变焦环一次可以把倍数设定到2×，再转一次便会把它设定到4×。
- 当倍数已设定到4×，按着设定键并向 方向转动变焦环，可以把倍数设定到2×，再多一次可以把数码变焦取消。

拍摄－选择特别效果

您可以在拍摄时任意选用多种相机设定，例如解像度、压缩、快门速度及光圈值。



- 当您改变设定后，有关拍摄步骤与快速入门部分(第9页)第6-8项步骤中所描述的相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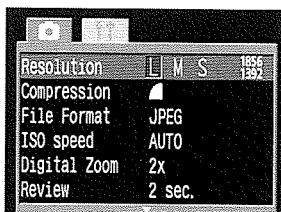
更改解像度与压缩

可以利用以下的解像度及压缩设定拍摄图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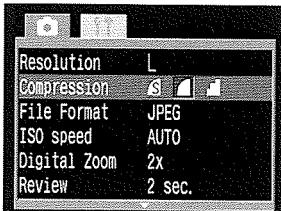
解像度	
L (大)	1856 × 1392 像素
M (中)	1024 × 768 像素
S (小)	640 × 480 像素

压缩	
	极佳
	佳
	普通

1 把模式转盘转到 以外的拍摄模式。



解像度



压缩

2 在 [(记录)] 选单，选择[解像度 (Resolution)]或[压缩 (Compression)]。
• 请参考选择选单与设定 (第38页)。

3 选择解像度或压缩的设定，并按下选单键。

- 所选择的解像度及压缩设定会在显示屏中显示。

4 拍摄图像。

一个图像的约略文件大小

解像度	压缩		
	S	M	L
L (1856×1392)	1502 KB	837 KB	417 KB
M (1024×768)	591 KB	329 KB	174 KB
S (640×480)	273 KB	156 KB	88 KB
RAW (1856×1392)		2147 KB	

- 这些数字反映了佳能订定的标准拍摄条件。实际数字可能视其拍摄主体与拍摄状况而定。
- 请参考CF卡与其容量表(第27页)。



- 在 拍摄模式下无法调整设定。在 拍摄模式下，只能为第一个图像调整解像度设定。



- 解像度及压缩的设定会如下所述般受所选用的拍摄模式所影响。

初始拍摄模式	其后拍摄模式	更改后的解像度与压缩
	BW	设定会根据其后模式而改变
	P Tv Av M	设定不会改变
BW	BW	设定会根据其后模式而改变
	P Tv Av M	设定不会改变
P Tv Av M	BW	设定会根据其后模式而改变

- 相机关机时，解像度与压缩设定会被储存起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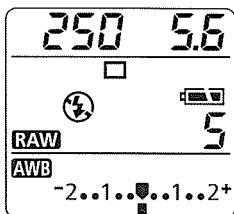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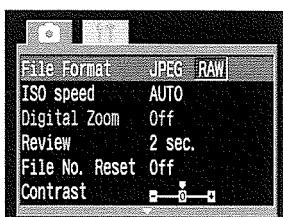
更改文件格式

记录文件格式可切换成RAW格式。如果采用标准的JPEG格式，相机会在捕捉图像后进行处理，以产生最佳的效果。这种格式会压缩图像，以便更多图像可储存在CF卡上。但压缩后是不可以复原的，即是经过处理后，再也无法取回原始的数据。相对之下，RAW格式可以直接记录相机CCD捕捉的数据，不加任何处理。虽然图像在记录时有压缩，但原始数据可完全复原*，在解压后可得到高画质的图像，画质并无任何损失。虽然RAW的格式图像文件比JPEG文件大，但是仍只有未压缩RGB TIFF格式文件的大约四分之一**。

对于标准的未压缩文件格式(例如RGB TIFF文件)，图像在相机中经处理，然后需在修图软件中作进一步的处理，以调整图像参数，进而降低图像画质。但是对于RAW格式文件，可使用特殊软件*处理原始数据，以调整图像参数(白色平衡、对比度、锐度和饱和度)，使文件经修改后仍能保持画质。这些图像的解像度固定为1856×1392和压缩设定无法调整。

* 附送的软体可以开启RAW格式数据或调整参数。细节请参考软体入门指南。

** 根据标准佳能测试条件进行测试。



1 把模式转盘转至 **P**、**Tv**、**Av** 或 **M**。

2 选择 [(记录)] 下的 [文件格式 (File Format)] 选单。

- 请参考选择选单与设定 (第38页)。

3 选择 [RAW] 及按主选单 (Menu) 键。

- 显示屏会显示 **RAW** 图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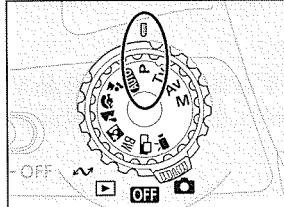
4 拍摄图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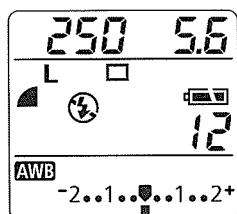
- 本格式只可以在 **P**、**Tv**、**Av** 或 **M** 模式下选用。

P 程序自动曝光

使用程序自动曝光可让相机自动设定快门速度与光圈设定，以配合景物的亮度。



1 把模式转盘转至 P。



2 拍摄图像。

- 快门速度及光圈会自动设定，并显示在显示屏上。如果液晶显示屏或取景器已开启，也会显示在液晶显示屏或取景器上。
- 如果显示屏上的快门速度与光圈设定没有闪动，即已设定正确的曝光值。



- 如果无法设定正确曝光值，显示屏上的快门速度与光圈设定便会闪动，在液晶显示屏或取景器中也会以红色呈现。请使用以下方法拍摄。
 - 使用闪光灯。
 - 用重点测光、曝光补偿或闪光曝光补偿调整曝光。
 - 把拍摄模式切换为 M (手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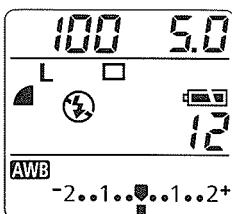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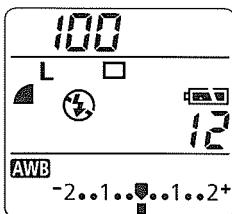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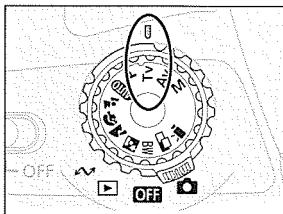


P 和 AUTO 模式的异同。

- 两种模式都会自动选择快门速度与光圈设定。
- 在 P 模式下可调整下列设定，但在 AUTO 模式下则不能。
 - 曝光补偿
 - 自动包围曝光模式
 - 内置闪光灯 (减轻红眼、闪光灯开启)
 - 连续拍摄模式
 - 图像调整 (ISO感光度、对比度、锐度与饱和度) 设定
 - 测光方式
- 自动曝光锁
- 白色平衡
- 闪光曝光补偿
- 文件格式设定
- 手动对焦
- 闪光曝光锁

Tv 设定快门速度

如果您在快门先决自动曝光模式下设定快门速度，相机会自动选择适合亮度的光圈设定。较快的快门速度可让您捕捉移动主体的瞬间图像，较慢的快门速度则会营造流动的效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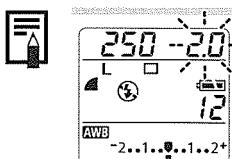
1 把模式转盘转至 **Tv**。

- 快门速度会在显示屏上显示。如果液晶显示屏或取景器已开启，也会显示在液晶显示屏或取景器上。

2 按多功能选择器上的 □ 或 ▯ 箭头，选择速度。

3 拍摄图像。

- 如果显示屏上的快门速度与光圈设定没有闪动，即已设定正确的曝光值。



- 如果光圈值闪动或以红色显示，图像便是曝光不足或过度曝光(光线不够)。请用多功能选择器上的 □ 或 ▯ 箭头调整快门速度，直至光圈值停止闪动或显示变成白色。



- 当快门速度为1/1000秒时，光圈值会预设为介乎F4.0及F8.0之间。



快门速度显示

显示的快门速度在1000至4之间时，代表的是几分之一秒。例如160代表速度为1/160秒。在低速时，引号代表小数点，例如0"3表示0.3秒，2代表2秒。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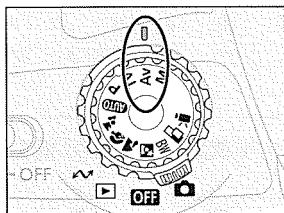
1000	800	640	500	400	320	250	200	160	125	100
80	60	50	40	30	25	20	15	13	10	8
0"3	0"4	0"5	0"6	0"8	1"	1"3	1"6	2"	2"5	3"2
5"	6"	8"								4"

快门速度在1/4至1/1000之间时，显示屏和液晶显示屏或取景器上显示的会不一样。

快门速度	1/1000 秒 · · ·	1/4 秒 · · ·	0.8 秒 · · ·	8 秒
显示屏	1000 · · ·	4 · · ·	0"8 · · ·	8"
液晶显示屏或取景器	1/1000 · · ·	1/4 · · ·	0"8 · · ·	8"

Av 设定光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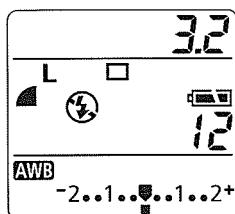
在光圈先决自动曝光模式下设定光圈时，相机会自动选择适合亮度的快门速度。如果您选择较低的光圈值(开大光圈)，便可以使背景模糊，营造出美丽的人像照片。较高的光圈值(缩小光圈)会使整个前景与背景都清晰地对焦。光圈值越大，对焦清晰的距离范围也就越大。



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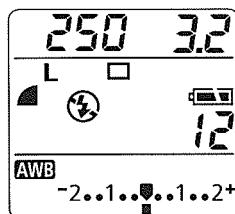
把模式转盘转至 Av。

- 光圈设定会显示在显示屏上。如果液晶显示屏或取景器已开启，也会显示在液晶显示屏或取景器上。



2

按多功能选择器上的 □ 或 ▯ 箭头，选择数值。



3

拍摄图像。

- 如果显示屏上的快门速度与光圈设定没有闪动，即已设定正确的曝光值。



- 当焦距被设定为远摄时，便无法选择F2.8和F3.2的光圈值。



- 如果快门速度值闪动或以红色显示，图像便是曝光不足或是过度曝光(光线值不够)。请使用多功能选择器上的 □ 或 ▯ 箭头调整光圈值，直至快门速度值停止闪动或显示变成白色。



光圈设定显示

光圈值越大，镜头光圈开孔越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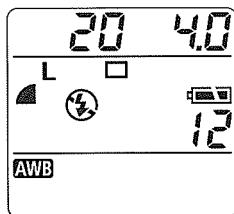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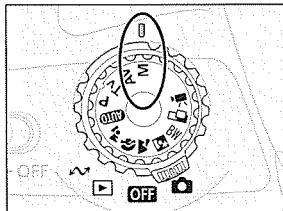
F2.8	F3.2	F3.5	F4.0	F4.5	F5.0	F5.6	F6.3	F7.1	F8.0
------	------	------	------	------	------	------	------	------	------

显示屏和液晶显示屏或取景器上显示的光圈设定不一样。

光圈值	F2.8	· · ·	F8.0
显示屏	2.8	· · ·	8.0
液晶显示屏或取景器	F2.8	· · ·	F8.0

M 手动设定快门速度与光圈

您可以用手动的方式设定快门速度与光圈，以营造特定的效果。在拍摄烟花及其他难以正确地自动设定曝光的图像时，将会很方便。



1 把模式转盘转至 M。

- 快门速度与光圈设定会显示在显示屏上。如果液晶显示屏或取景器已开启，也会显示在液晶显示屏或取景器上。

2 按多功能选择器上的 □ 或 ▯ 箭头，选择快门速度。

3 按多功能选择器上的 □ 或 ▯ 箭头，选择光圈设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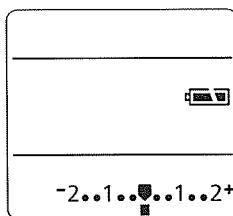
4 拍摄图像。



- 在本模式下无法调整曝光补偿、闪光曝光补偿及自动包围曝光模式设定。
- 当光圈值设定为F4.0及F8.0之间时，可选择1/1000秒的快门速度。

调整曝光补偿

在拍摄主体背光或背景明亮时，调整曝光补偿设定可以避免拍摄主体太暗。



- 1 按  /WB// 键一次。**
 - 曝光补偿条会显示在显示屏上。如果液晶显示屏或取景器已开启，也会显示在液晶显示屏或取景器上。
- 2 按多功能选择器上的  或  箭头，选择设定。**
 - 设定调整范围为 -2EV 到 +2EV，以 1/3 级调校。
- 3 按设定 (Set) 键。**
 - 只须按下快门键，即可用设定的曝光补偿值拍摄。
 - 要取消曝光补偿，请将设定重设为 。
- 4 拍摄图像。**
 - 如果您在步骤3中按了快门键，曝光补偿条在拍摄后会再出现，让您为下一个拍摄更改设定。



- 在 **AUTO** 与 **M** 拍摄模式下无法调整本设定。在 **SCN** 模式下，仅能为第一个图像调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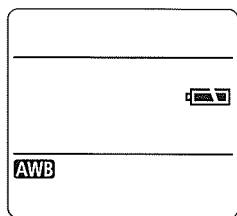


- 所选择的拍摄模式会决定相机在关机时是否会取消曝光补偿设定(第79页)。

WB 设定白色平衡

如果把白色平衡的设定与为光源配合，相机可以更正确地把色彩重现。请根据情况把白色平衡模式设定为天然或人工光线。

AWB (自动)	相机自动设定
☀ (日光)	在晴朗的日子于室外拍摄
☁ (多云)	在多云、阴暗或黎明黄昏时拍摄
钨丝	在钨丝灯下拍摄
荧光灯	在荧光灯下拍摄
闪光灯	以闪光灯拍摄
自定	以白纸等自定义，以取得该状况下最佳的白色平衡



- 1 按两下 / WB / / 键。
 - 当前的白色平衡设定会显示在显示屏上。如果液晶显示屏或取景器已开启，也会显示在液晶显示屏或取景器上。
- 2 按多功能选择器上的 或 箭头，选择设定。
 - 用户自定义请参考下页。
- 3 按设定 (Set) 键。
 - 只须按下快门键，即可用设定的白色平衡模式拍摄。
- 4 拍摄图像。
 - 如果您在步骤3中按了快门键，当前的白色平衡在拍摄后会再出现，让您为下一个拍摄更改设定。



- 在 **AUTO** 与 **BW** 拍摄模式下无法调整本设定。在 模式下，仅能为第一个图像调整。



- 所选择的拍摄模式会决定相机在关机时是否会取消白色平衡设定(第79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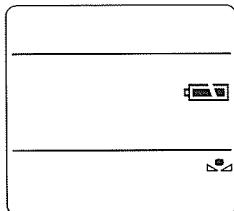
■ 用户自定义白色平衡

您可使用用户自定义白色平衡，让相机评估例如白纸或白布等物体，以取得最佳的拍摄设定。

1 按 **WB**/**ISO**/**EV** 键两次。

- 当前的白色平衡设定会显示在显示屏上。如果液晶显示屏或取景器已开启，WB 设定选单也会显示在液晶显示屏上或取景器上。

2 按多功能选择器上的 **◀** 或 **▶** 箭头，选择 **▼**。



3 把相机对准白纸或白布，然后按 ***** 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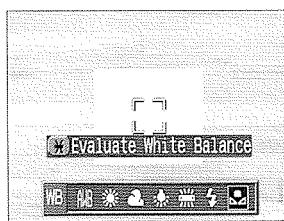
- 把相机对准白纸或白布，使白纸或白布在液晶显示屏屏幕或取景器上填满整个画面，再按 ***** 键。

4 按设定 (Set) 键。

- 只须按下快门键，即可用设定的白色平衡模式拍摄。

5 拍摄图像。

- 如果您在步骤4中按了快门键，白色平衡模式在拍摄后会再出现，让您为下一个拍摄更改设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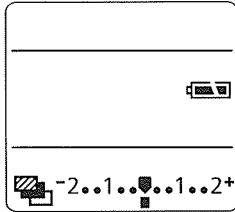




- 要设定与使用用户自定义白色平衡设定，请选择 **P** 拍摄模式，并将曝光补偿与闪光曝光补偿设定为零(± 0)。如果曝光不正确，便无法获得正确的白色平衡(图像完全是黑或白)。
- 建议调到最远摄的设定。
- 由于在 **SCENE** 模式下无法自定义白色平衡设定，请先在其他模式下设定白色平衡。
- 如果闪光灯设定为自动或减轻红眼自动，而用户自定义白色平衡时闪光灯有启动，拍摄时也请使用闪光灯。除非您也用闪光灯，否则白色平衡不会一致。为了确保一致，请视情况开关闪光灯。
- 所选择的拍摄模式会决定相机在关机时是否会取消白色平衡设定。

自动包围曝光(自动包围曝光模式)

在本模式下，当按快门键一次后，相机会自动在设定的范围内更改曝光值，以拍摄三张画面。可以把自动包围曝光设定为标准曝光设定的-2EV至+2EV，以1/3EV定级。自动包围曝光设定可以配合曝光补偿设定，以扩大调整范围。



- 1 按三下  /WB// 键。**
 -  图标与曝光补偿等级会显示在显示屏上。如果液晶显示屏或取景器已开启，曝光补偿等级也会显示在液晶显示屏或取景器上。
- 2 按多功能选择器上的  或  箭头，选择扩大或缩小范围。**
 -  箭头会扩大范围， 箭头会缩小范围。
- 3 按设定(Set)键。**
 - 只须按下快门键，即可用设定的曝光补偿值拍摄。
 - 要取消自动包围曝光设定，请按 .
- 4 拍摄图像。**
 - 如果您在步骤3中按了快门键， 图标与曝光补偿等级在拍摄后会再出现，让您为下一个拍摄更改设定。



- 仅可以在 **P**、**Tv** 或 **Av** 拍摄模式下选用本设定。
- 当曝光补偿设定被设为  时，自动包围曝光的曝光次序为0、-与+，根据相机的测光表而定。
- 用闪光灯时无法使用自动包围曝光模式。如果闪光灯启动，仅会拍摄一个图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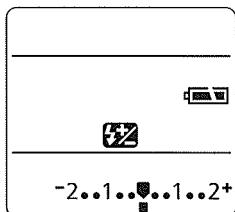


- 当相机关闭时，本设定并不会取消(第79页)。



调整闪光灯输出(闪光曝光补偿)

用闪光灯拍摄时，您可以调整闪光灯的输出。



1

按四下 **REC/WB/闪光/ISO** 键。

- **闪光** 图标与闪光曝光补偿等级会显示在显示屏上。如果液晶显示屏或取景器已开启，图标及曝光补偿等级也会显示在液晶显示屏或取景器上。

2

按多功能选择器上的 **◀** 或 **▶** 箭头，选择扩大或缩小范围。

- 可以将闪光曝光补偿设定 -2 EV 至 +2EV，间隔为 1/3 级。

3

按**SET**键。

- 只须按下快门键，即可用设定的闪光曝光补偿值拍摄。
- 要取消设定，请按 **DISP** 键。

4

拍摄图像。

- 如果您在步骤3中按了快门键，**闪光** 图标与闪光曝光补偿等级在拍摄后会再出现，让您为下一个拍摄更改设定。



- 在 **AUTO**、**SCN** 与 **M** 拍摄模式下无法调整本设定。在 **REC** 模式下，仅能为第一个图像调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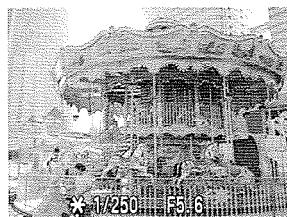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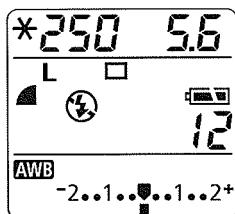
- 所选择的拍摄模式会决定相机在关机时是否会取消闪光曝光补偿设定（第79页）。
- 仅在采用内置闪光灯或外接EX系列Speedlite闪光灯时，闪光曝光补偿模式才能生效（第108页）。

* 锁定曝光设定(自动曝光锁)

您可分别设定曝光与对焦。这适用于主体与背景的对比太强或背光的主体。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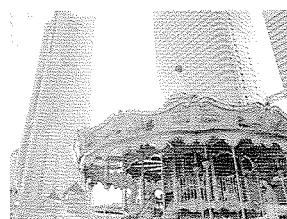
1 把您想要锁定其曝光设定的主体以液晶显示屏或取景器的中央对准，并半按快门键，以设定焦点。

2 按 * 键。
• 曝光设定会锁定(自动曝光锁)，显示屏与液晶显示屏或取景器上会出现 * 图标。
• 按快门键以外的键即可取消自动曝光锁。



自动曝光锁图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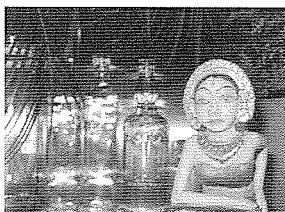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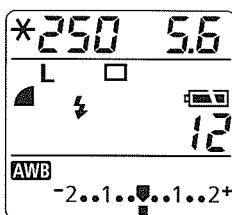
3 重新构图及拍摄。



- 只可以在 P、Tv 或 Av 拍摄模式下选用本设定。
- 使用内置或外接闪光灯时，即无法使用自动曝光锁。这时可用闪光曝光锁(第72页)。

* 锁定闪光曝光设定(闪光曝光锁)

您可锁定闪光曝光设定，使曝光设定适合拍摄主体的特定部份。



1 设定内置闪光灯至 \downarrow 或 $\downarrow\odot$ 。

- 如果您使用外接闪光灯，有关设定的指示，请参考闪光灯说明书。

2 把您想要锁定其闪光曝光设定的主体以液晶显示屏或取景器的中央对准，并半按快门键，以设定焦点。

3 按 * 键。

- 闪光曝光设定会锁定(闪光曝光锁)，显示屏与液晶显示屏或取景器上会出现 * 图标。
- 闪光灯会先发出一次预闪，并锁定闪光曝光，确保光度能照亮主体。(每按一次 * 键，闪光曝光锁便会为构图设定必要的光度)。
- 按快门键以外的键即可取消闪光曝光锁。

4 重新构图及拍摄。

- 如左边的示范所示，当相机对准拍摄主体上没有背光的部分后，设定闪光曝光锁，便可以用正确的曝光拍摄背光的主体。



- 只可以在 P、Tv 或 Av 拍摄模式下选用本设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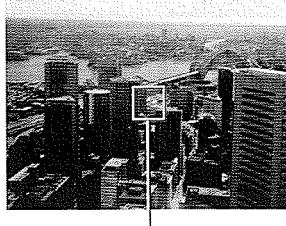


- 只有在使用内置或外接EX系列闪光灯时，才能使用闪光曝光锁(第108页)。

● 切换测光模式

预设测光模式为中央重点平均测光。可切换为重点测光。

中央重点平均测光	整个图像的平均值加上液晶显示屏或取景器中央的测量数值。
重点测光	测量液晶显示屏或取景器画面中央区域的亮度。这适用于拍摄主体周围环境明亮时，例如背光。



测光框

- 1 按 键。
 - 液晶显示屏或取景器会显示 图标及测光框。
 - 再按一次 键即可切换回中央重点平均测光。
- 2 拍摄图像。



- 只可以在 P、Tv 或 Av 拍摄模式下选用本设定。

以自动对焦拍摄问题主体

在下列情况下使用自动对焦时可能出现的问题。

- 与环境对比极低的主体
- 混合远近物体的主体
- 在取景中央有极亮物体的主体
- 快速移动的主体

要拍摄上述物体，请先把相机对准距离相同的物体，锁定对焦，再为要拍摄的主体重新构图，或使用手动对焦。



- 通过玻璃拍摄时，请尽量靠近玻璃，以避免玻璃反射。

用对焦锁拍摄

对焦锁方法1

- 1** 把液晶显示屏或取景器的中央对准和主体距离近似的物体。
- 2** 半按快门键，锁定对焦。
 - 自动曝光设定会锁定。如果两个主体的差异太大，曝光便有可能不准确。请在这种情况下用方法2或自动曝光锁步骤。
- 3** 当您重新构图时持续按着快门键，再把快门键完全按下，即可拍摄图像。

对焦锁方法2

- 1** 把液晶显示屏或取景器的中央对准和主体距离近似的物体。
- 2** 半按快门键，锁定对焦。持续按着快门键，并按手动对焦(**MF**)键。
 - **MF**图标会出现在显示屏上及 **MF**图标会出现在液晶显示屏或取景器上。
 - 即使释放快门键与手动对焦键，对焦设定仍维持不变。
 - 再按一次手动对焦键，即可取消手动对焦设定。

3 重新构图，完全按下快门键，即可拍摄图像。



- 方法2很方便，因为您可以放开快门键为图像重新构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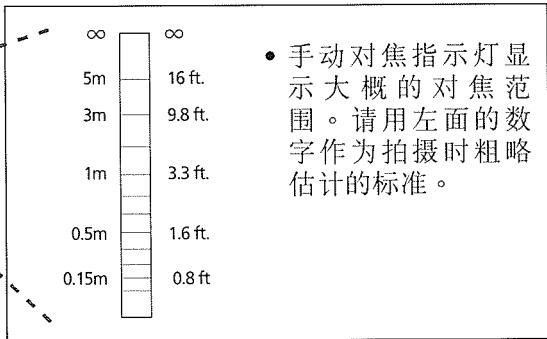
以手动对焦模式拍摄

本机可设定手动对焦。

1 持续按着手动对焦(MF)键，并按多功能选择器上的 \triangle 或 \square 箭头。



手动对焦(MF)指示灯



- 手动对焦指示灯显示大概的对焦范围。请用左面的数字作为拍摄时粗略估计的标准。

- 焦点将被锁定，并且 **MF** 图标会出现在显示屏上，**MF** 图标与MF指示灯会出现在液晶显示屏或取景器上。
- 用多功能选择器上的 \triangle 或 \square 箭头调整对焦，直至液晶显示屏或取景器中的图像看起来已对焦。
- 再按一次手动对焦(MF)键，即可取消手动对焦设定。

2 拍摄图像。

- 当测光完毕，液晶显示屏或取景器内的  黄色指示灯会出现。



- 在 **AUTO** 与  拍摄模式下无法调整本设定。



- 您可于随后放大图像，以检查对焦是否正确 (第81页)。

手动设定图像特性

ISO感光度、对比度、锐度与饱和度设定均可以调整。

1 在[(记录)]选单中选择上述其中一项。

- 请参考选择选单与设定(第38页)。

2 选择该项目的数值，再按主选单(Menu)键。

ISO感光度

- 当您要在较暗地方拍摄，或要以较快的快门速度拍摄，便要改变ISO感光度。
- 您可选择50、100、200、400与自动(AUTO)。
- 预设值为ISO 50。
- 选择自动(AUTO)时，相机只会在50与100之间作自动调整。
- 较高的ISO感光度会增加图像噪讯。要拍摄清晰的图像，请尽量用较低的ISO感光度。

对比度

- 选择- (弱)、0 (正常)与+ (强)。

锐度

- 选择- (弱)、0 (正常)与+ (强)。

饱和度

- 选择- (弱)、0 (正常)与+ (强)。

3 拍摄图像。



- 只可以在P、Tv、Av或M拍摄模式下调整本设定。在M模式下，[ISO感光度(ISO Speed)]无法设为[自动(AUTO)]。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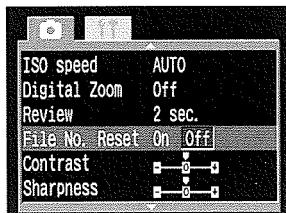


- 当相机关闭时，本设定不会取消。

重设文件编号

您可选择指定文件编号的方式。

开启	每次插入新的CF卡时，文件编号会重设为开始(100-0001)。如CF卡已有旧文件，记录在CF卡上的新档案将使用下一个编号。
关闭	会记忆最后一个拍摄图像的文件编号，记录在新CF卡上的图像会从下一个编号开始。



- 1 选择[(记录)]选单下的[文件编号重设 (File No. Reset)]。
 - 请参考选择选单与设定 (第38页)。
- 2 选择[开启 (On)]或[关闭 (Off)]，再按主选单 (Menu) 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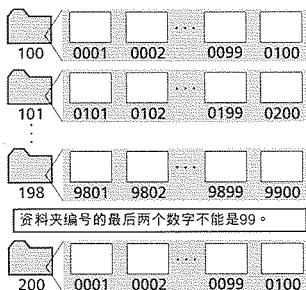


- 把[文件编号重设 (File No. Reset)]设定为[关闭 (Off)]可以避免图像下载至计算机时发生文件名重复的情形。



关于文件编号

- 图像会被指定从0001至9900的编号，并放在文件夹中。通常一个文件夹可以包括多达100个文件，文件夹编号从100至998。



由于以连续拍摄模式或辅助合并模式拍摄的图像会被储存在同一个文件夹中，因此某些文件夹内可能有101个或以上的图像。

各拍摄模式可使用的功能

本表显示各拍摄模式下可使用的功能。

	AUTO	▲	●	■	☒	BW	□	■	P	Tv	Av	M	参考页	
闪光灯	自动(无图标)	●	●*	●	●	●	●*	—	—	—	—	—	第44页	
	减轻红眼，自动	●*	●	●*	●	●*	●	—	—	—	—	—		
	减轻红眼，闪光灯开启	—	●	●	●	●	●	—	—	●	●	●		
	开启	—	●	●	●	●	●	▲	—	●	●	●		
驱动模式	关闭	●	●	●	●*	●	●	●*	—	●*	●*	●*	— 第54页 第53页	
	单张拍摄	□	●*	●*	●*	●*	●*	●*	●*	●*	●*	●*		
	连续拍摄	■	—	●	●	●	●	—	—	●	●	●		
曝光补偿	自拍	○	●	●	●	●	●	●	●	●	●	●	第65页 第66页	
	白色平衡	—	●	●	●	●	●	—	▲	●	●	●		
自动包围曝光模式	自动包围曝光模式	■	—	—	—	—	—	—	—	●	●	●	第69页	
	闪光曝光补偿	☒	—	●	●	●	●	●	▲	—	●	●		
测光模式(重点测光)	自动曝光锁/闪光曝光锁	*	—	—	—	—	—	—	—	●	●	●	第71、72页	
	测光模式(重点测光)	□	—	—	—	—	—	—	—	●	●	●		
手动对焦	手动对焦	MF	—	—	●	●	●	●	●	●	●	●	第74页	
	解像度	L	●*	●*	●*	●*	●*	●*	●*	—	●*	●*	●*	
压缩	中	M	●	●	●	●	●	●	▲	—	●	●	●	第56页
	小	S	●	●	●	●	●	●	●	—	●	●	●	
	极佳	Q	●	●	●	●	●	●	●	—	●	●	●	
文件格式	JPEG	●	●	●	●	●	●	●	—	●*	●*	●*	第58页	
	RAW	RAW	—	—	—	—	—	—	—	●	●	●		
ISO感光度		— ⁽¹⁾	●	●	●	第77页								
数码变焦	2倍	●	●	●	●	●	●	●	—	●	●	●	第55页	
	4倍	●	●	●	●	●	●	●	—	●	●	●		
对比度		—	—	—	—	—	—	—	—	●	●	●	—	
锐度		—	—	—	—	—	—	—	—	●	●	●	第77页	
饱和度		—	—	—	—	—	—	—	—	●	●	●	—	

* 预设值。

● 可选择设定。

▲ 仅能为第一个图像选择设定。

— 无法选择设定。

(深色部分) 即使关机，设定也会保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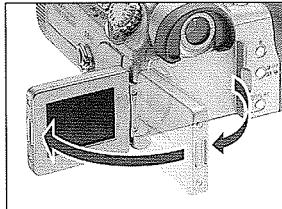
(1) ISO感光度自动设定为50或100之间。

(2) 无法选择[自动(AUTO)]。

重播

查看个别图像(单张图像重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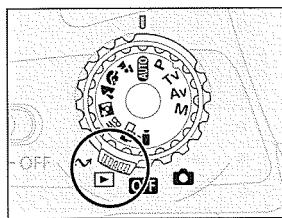
您可以在液晶显示屏上查看图像。



1

翻开液晶显示屏。

- 液晶显示屏的方向可以任意调整(第34页)。



2

把主转盘转至 ▶。

- 最后记录的图像会显示(单张图像重播)。



3

按多功能选择器上的 □ 或 ▣ 箭头，在图像间移动。

- 按 □ 箭头可移动到上一张图像，按 ▣ 箭头可移动到下一张图像。持续按着即可在图像间快速移动，但图像将不会清楚显示。



- 按显示(Display)键即可显示当前显示图像的数据(第17页)。
- 按 * 键即可迅速删除当前显示的图像(第9页)。
- 如果您持续按着设定(Set)键，再按跳换(Jump)键，即可更改液晶显示屏上的语言(第104页)。
- 取景器不能用作重播图像。

放大图像

在单张图像重播时，显示的图像可放大约2.5或5倍。

1 把主转盘转至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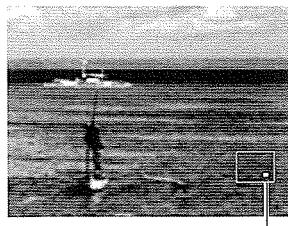
2 按 Q 键。

- 每按一次该键，显示会循环切换到下一个放大模式(约2.5倍、约5倍、关闭)。
- 用多功能选择器上的 □ / △ / ▲ / ▾ 箭头，移动图像上的放大部分。



放大约2.5倍

大概位置



放大约5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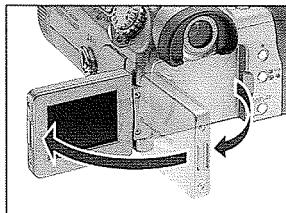
大概位置



- 无法使用此功能放大短片画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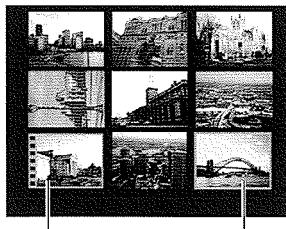
同时查看九个图像(索引查看)

在索引查看模式下，可同时查看多达9个图像。



1 翻开液晶显示屏。

- 液晶显示屏的方向可以任意调整(第34页)。



短片画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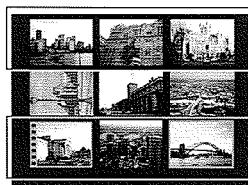
所选图像

2 把主转盘转至 。

3 按 键。

- 将同时显示9个图像(索引查看)。

4 按多功能选择器上的 / / / 箭头，更改选择的图像。



- 在这行按  箭头可显示前9个图像。



- 在这行按  箭头可显示后9个图像。

5 按 键。

- 索引查看会关闭，并以单张查看形式显示所选择的图像。



- 按显示(Display)键即可显示当前所显示的图像的数据(第17页)。
- 取景器不能用作重播图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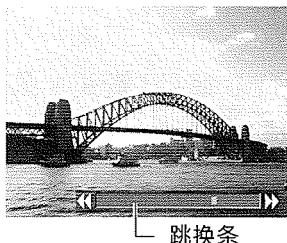
JUMP 在图像间跳换

在单张重播或索引查看下，您可在图像间跳换。

1 把主转盘转至 **►**，再选择单张或索引查看。

2 按跳换 (Jump) 键。
• 跳换条出现。

3 显示图像将会改变。



单张重播

- 按多功能选择器的 **◀** 或 **▶** 箭头，向前或向后跳 9 格图像。
- 持续按着设定 (Set) 键，再按多功能选择器上的 **◀** 或 **▶** 箭头，跳到第一或最后一格图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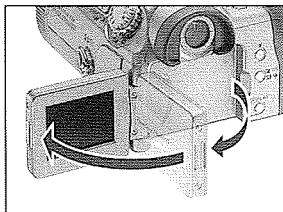
索引查看

- 按多功能选择器的 **◀** 或 **▶** 箭头，向前或向后跳 9 格图像。
- 持续按着设定 (Set) 键，再按多功能选择器上的 **◀** 或 **▶** 箭头，跳到最先或最后的 9 格图像。

4 按跳换 (Jump) 键。
• 跳换条会消失，跳换模式会被取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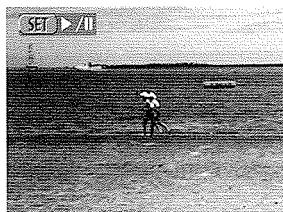
查看短片

您可在 **■** 模式下重播图像。



1 翻开液晶显示屏。

- 液晶显示屏的方向可以任意调整(第34页)。



2 把主转盘转至 **▶**。

- 在索引查看模式下无法重播短片图像。

3 按多功能选择器上的 **◀** 或 **▶** 箭头，显示在 **■** 模式下拍摄的图像。

4 按设定(Set)键。

- 短片的图像与声音开始播放。
- 短片播放完毕后便会停止，并显示最后一个画面。如果这时候按设定(Set)键，短片会从第一张画面开始播放。

暂停与继续播放

- 按设定(Set)键即可使短片暂停，再按一次即可继续播放。

快速前进/后退

- 按多功能选择器上的 **◀** 或 **▶** 箭头，停止播放短片并显示上一个或下一个图像或短片。



- 以其他相机记录的短片图像或许无法正确重播。相机会显示“无法确认图像(Identified image)”的提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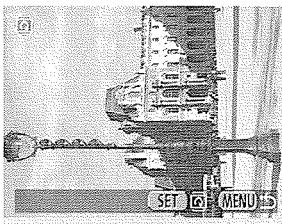


- 可在播放(Play)选单下调整重播短片的音量(第103页)。
- 在电视上查看短片文件时，请调整电视音量大小。
- 取景器不能用作重播短片图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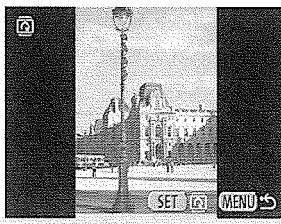
旋转显示的图像

液晶显示屏上的图像可以顺时针旋转90°或27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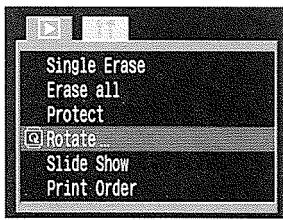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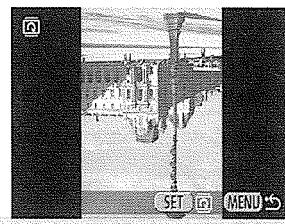
原始



9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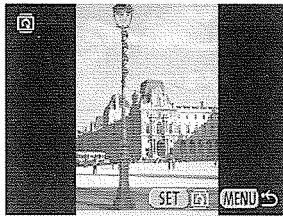


270°



1 选择 [] (播放) 选单中的 [旋转 (Rotate)]，再按设定 (Set) 键。

- 请参考选择选单与设定 (第38页)。



2 按多功能选择器上的 □ 或 ▯ 箭头，选择您要旋转的图像，再按设定 (Set) 键。

- 每按一次设定 (Set) 键，图像就会循环切换到下一个方向 (90° → 270° → 原始位置)。

3 按主选单 (Menu) 键。

- 播放选单会再度出现。再按一次主选单 (Menu) 键即可关闭选单。



- 短片图像无法旋转。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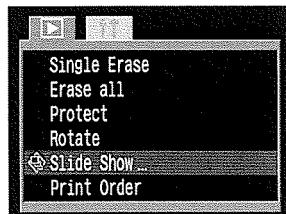
- 当图像下载到计算机时，相机旋转图像的方向会视其下载图像所使用的软件而定。

自动播放(幻灯片播放)

开始幻灯片播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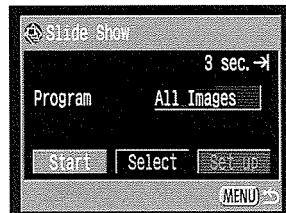
如果采用自动幻灯片模式，便可逐格显示所有图像，或所选择的图像。

所有图像	依序播放CF卡上的所有图像
幻灯片播放1-3	依序播放为各组幻灯片选择的图像



1 在[(播放)]选单中选择[幻灯片播放(Slide Show)]，再按设定(Set)键。

- 请参考选择选单与设定(第38页)。
- 幻灯片播放选单将会出现。



2 按多功能选择器上的 [] 或 [] 箭头，选择[程序(Program)]。按 [] 或 [] 箭头，选择[全部图像(All Images)]或[播放1>Show 1]至[播放3>Show 3]。

3 按多功能选择器上的 [] 或 [] 箭头，选择[开始(Start)]，然后按设定(Set)键。

- 幻灯片播放将开始，播放完毕后会自动停止。

暂停与继续幻灯片播放

- 按设定(Set)键即可暂停播放，再按一次即可继续播放。

快速前进/后退幻灯片播放

- 按多功能选择器上的 [] 或 [] 箭头，即可显示上一个或下一个图像。

停止幻灯片播放

- 在播放时按主选单(Menu)键即可停止播放，并显示幻灯片播放选单。

- 4** 按下选单 (Menu) 键。
- 幻灯片播放选单会再次显示。再按一下选单键会把选单关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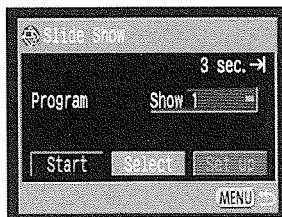


- 短片图像会以其拍摄的时间长度播放，而不会理会幻灯片播放设定所安排的时间。
- 当相机正在进行幻灯片播放时，省电功能会停止工作 (第31页)。

选择幻灯片播放的图像

您可以选择幻灯片播放1-3所包含的图像。每组可包含100个图像。图像显示的次序与选择的次序相同。

1 显示幻灯播放选单。



2 按多功能选择器上的 \triangle 或 ∇ 箭头，选择[程序 (Program)]。按 \blacktriangleleft 或 \triangleright 箭头，选择[播放 1 (Show 1)]、[播放 2 (Show 2)]或[播放 3 (Show 3)]，再按设定 (Set) 键。

- 在已有图像的幻灯片播放旁边会出现明亮的绿色列。

3 按多功能选择器上的 \square 、 \blacktriangleleft 或 \triangleright 箭头，选择[选择 (Select)]，再按设定 (Set) 键。

4 标记要在幻灯片中播放的图像。

单张重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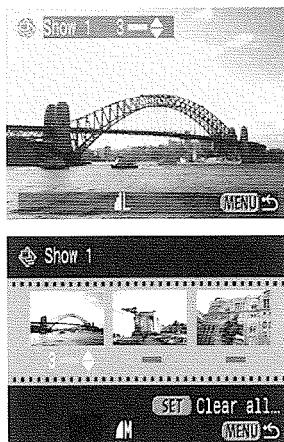
- 用多功能选择器上的 \blacktriangleleft 或 \triangleright 箭头在图像间移动，并用 \triangle 与 ∇ 箭头标记或删除图像上的记号。
- 选择号码与明亮的绿色列会出现在已标记的图像的上方。

索引查看

- 按 \blacksquare 键切换索引查看 (3个图像)。
- 用多功能选择器上的 \blacktriangleleft 或 \triangleright 箭头选择图像，并用 \triangle 与 ∇ 箭头标记或删除图像上的记号。
- 您只要按设定 (Set) 键，用 \blacktriangleleft 或 \triangleright 箭头选择[确定 (OK)]，再按设定 (Set) 键，即可取消所有选择的图像。
- 选择号码与明亮的绿色列会出现在已标记的图像的下方。

5 按主选单 (Menu) 键。

- 图像选择画面会关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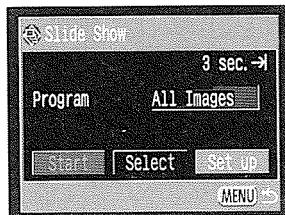


调整播放时间与重复播放设定

您可更改幻灯片中所有图像的播放时间，并让幻灯片重复地播放。

播放时间	设定各图像显示的时间。可选择3-10秒、15秒、30秒或手动(Manual)。
重复播放	设定显示了所有幻灯片后是否停止，还是继续显示直至停止。

1 显示幻灯片播放选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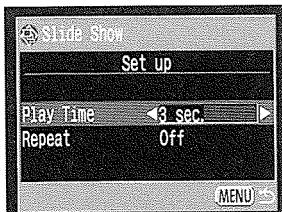
2 按多功能选择器上的 \blacktriangleleft 或 \triangleright 箭头，选择[设定 (Set Up)]，再按设定 (Set) 键。

3 按多功能选择器上的 \triangle 或 ∇ 箭头，选择[播放时间 (Play Time)]或[重复 (Repeat)]。

4 按多功能选择器上的 \blacktriangleleft 或 \triangleright 箭头，选择设定值。

播放时间

- 按多功能选择器上的 \blacktriangleleft 或 \triangleright 箭头，选择播放时间。



重复播放

- 按多功能选择器上的 \blacktriangleleft 或 \triangleright 箭头，选择[开启 (On)]或[关闭 (Off)]。

5 按主选单 (Menu) 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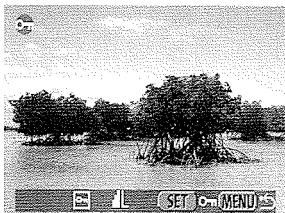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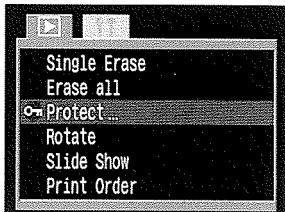
- 设定选单将会关闭。



- 某些图像的显示间隔可能略有差异。
- 您可以使用附送的软件轻易地在计算机上编辑幻灯片播放。请参考软件入门指南。

保护图像

您可以保护重要的图像以免被不慎删除。



- 1** 选择 [] (播放)] 选单下的 [保护 (Protect)]，再按设定 (Set) 键。
• 请参考选择选单与设定 (第38页)。

- 2** 按多功能选择器上的  或  箭头，移动到并选择您要保护的图像，再按设定 (Set) 键。
• 被保护的图像上会出现  图标。
• 要去除保护，请再按设定 (Set) 键 (在保护模式下)。
• 您可使用  键在单张重播与索引查看之间切换，以便轻易地选择图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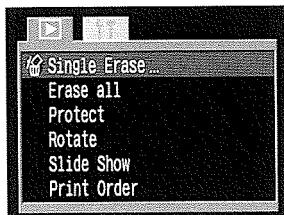
- 3** 按主选单 (Menu) 键。
• 保护视窗关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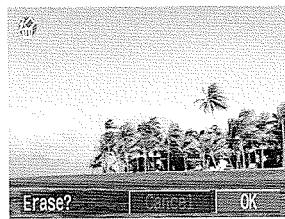
- 请注意：将CF卡格式化(初始化)会删除所有数据，包括被保护的图像与其他各种数据。在CF卡格式化之前，请先检查其内容。

删除

删除单张图像



- 1 选择 [] (播放) 选单下的 [单张删除] (Single Erase)，再按设定 (Set) 键。
• 请参考选择选单与设定 (第38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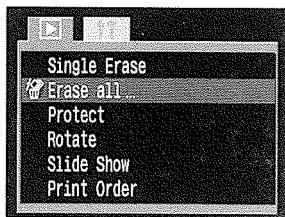


- 2 按多功能选择器上的 [] 或 [] 箭头，选择您要删除的图像，再按设定 (Set) 键。
3 按多功能选择器上的 [] 或 [] 箭头，选择[确定 (OK)]，再按设定 (Set) 键。
• 要继续删除其他图像，请重复第2至3步。
• 要取消删除，请选择[取消 (Cancel)]，再按设定 (Set) 键。
4 按主选单 (Menu) 键。
• 删除视窗将消失。



- 请注意已删除的图像无法恢复。删除文件前请特别注意。
- 在显示图像时按 * 键，即可迅速删除该图像 (第9页)。
- 删除功能无法删除被保护的图像 (第90页)。

删除全部图像



1

选择[(播放)]选单下的[全部删除 (Erase all)]，再按设定 (Set) 键。

- 请参考选择选单与设定 (第38页)。



2

按多功能选择器上的 或 箭头，选择[确定 (OK)]，再按设定 (Set) 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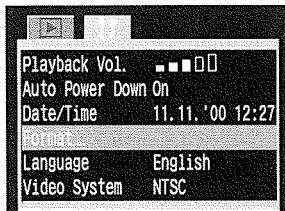
- 要取消删除，请选择[取消 (Cancel)]，再按设定 (Set) 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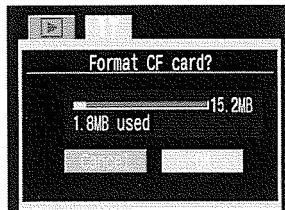
- 请注意已删除的图像无法复原。删除文件前请特别注意。
- 删功能无法删除被保护的图像 (第90页)。

CF卡格式化

如果您想删除CF卡上所有的数据(不仅是图像)，可以把CF卡格式化。如果CF卡发生错误或相机显示“CF”提示，把CF卡格式化有可能使CF卡恢复可用。



- 1 选择 [■] (设定)] 选单下的 [格式化 (Format)]，再按设定 (Set) 键。
• 请参考选择选单与设定 (第38页)。



- 2 按多功能选择器上的 □ 或 ▷ 箭头，选择[确定 (OK)]，再按设定 (Set) 键。
• 要取消格式化，请选择[取消 (Cancel)]，再按设定 (Set) 键。



- 请注意：把CF卡格式化(初始化)会删除所有数据，包括被保护的图像与其他各种数据。在CF卡格式化之前，请先检查其内容。



- 如果非佳能品牌的CF卡发生故障，把该卡格式化或许可以解决问题。
- 以其他相机、计算机或周边设备格式化的CF卡有可能无法正常操作。如果发生这种情形，请用佳能PowerShot Pro90 IS把CF卡格式化。

照片打印设定(DPOF设定)

您可以选择CF卡上的个别图像以指定打印份数。您也可以选择照片的类型，以及是否印出日期与文件编号。这些设定符合数码打印预选模式(DPOF)标准，因此您可从任何符合DPOF标准的打印机上打印，或通过照片冲印店打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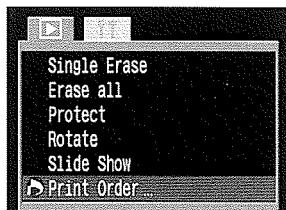


- 如果用其他符合DPOF标准的相机为图像标上打印记号，这些图像上便会出现▲符号。您可用本相机盖过这些设定。
- 无法为短片图像或RAW图像设定照片打印设定。
- 某些数码打印机或照片冲印店的输出可能无法反映特定的照片打印设定。

选择打印的图像

有两种选择图像的方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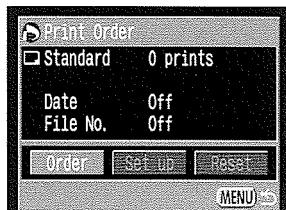
- 单张
- CF卡上所有的图像(设定为每张印一份)



1

选择[(播放)]菜单下的[打印指令 (Print Order)]，再按设定(Set)键。

- 请参考选择菜单与设定(第38页)。
- 显示打印指令菜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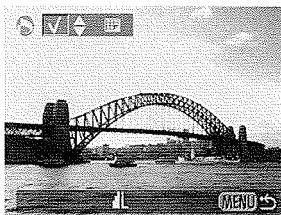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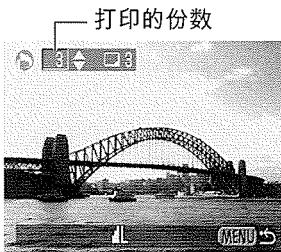


2

按多功能选择器上的 \triangle 或 \square 箭头，选择[指令 (Order)]，再按设定(Set)键。

打印顺序菜单

3 选择打印的图像。



单张图像

- 当照片打印类型(第97页)被设定为[标准(Standard)]或[两者(Both)]时,请按多功能选择器上的 \blacktriangleleft 或 \triangleright 箭头选择图像,再按 \square 或 \Box 箭头标记要打印的图像。您可同时选择打印的份数(可达99)。

- 当照片打印类型(第97页)被设定为[索引(Index)]时,请按多功能选择器上的 \blacktriangleleft 或 \triangleright 箭头选择图像,再按 \square 与 \Box 箭头标记图像或删除图像上的标记。
- 您可用同样程序选择索引查看(3个)的图像。按 \blacksquare 键即可切换单张重播与索引查看。

CF卡上的所有图像

- 按 \blacksquare 键即可切换索引查看(3个)。
- 按设定(Set)键,再按多功能选择器上的 \blacktriangleleft 或 \triangleright 箭头选择[全部标记(Mark All)],再按设定(Set)键即可打印一份所有的图像。
- 当照片打印类型被设定为[标准(Standard)]或[两者(Both)]时,您可以更改各图像的打印份数。选择[索引(Index)]时,您可删除照片打印设定。更改设定的说明请参考开始的第3步。
- 选择[全部清除(Clear All)]即可删除CF卡上所有图像打印记号。

4 按主选单(Menu)键。

- 选择的模式会关闭,将再次出现照片打印选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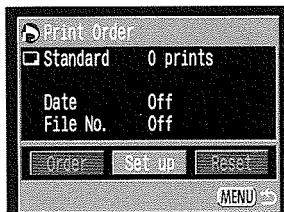
- 图像会以拍摄日期由旧到新的次序打印。
- 每一张CF卡可以标记998个图像。
- 当[两者(Both)]被选择时，可以设定打印份数。[索引(Index)]设定只可以设定打印一份。
- 利用附送的软件程序可以在计算机上为图像加上照片打印设定。

设定照片打印风格

您可以选择下列的照片打印风格。

照片打印风格	标准	每页打印一个图像
	索引	以索引格式把所有图像缩小打印在一起
	两者	同时以标准及索引格式打印图像
日期		为照片添加日期
文件编号		为照片添加文件编号

1 显示打印指令选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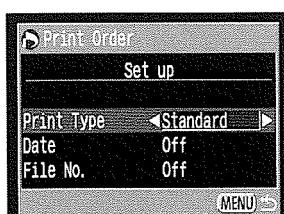
2 按多功能选择器上的 或 箭头，选择[设定 (Set Up)]，再按设定 (Set) 键。

3 按多功能选择器上的 或 箭头，选择[照片打印类型 (Print Type)]、[日期 (Date)]或[文件编号 (File No.)]。

4 按多功能选择器上的 或 箭头，选择一个设定值。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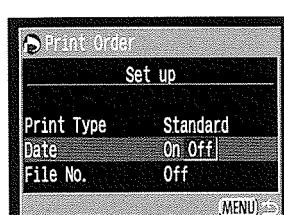
照片打印类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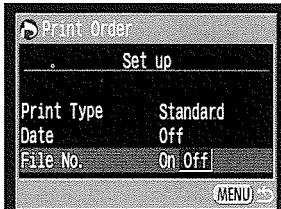
- 按多功能选择器上的 或 箭头，选择[标准 (Standard)]、[索引 (Index)]或[两者 (Both)]。



日期

- 按多功能选择器上的 或 箭头，选择[开启 (On)]或[关闭 (Off)]。





文件编号

- 按多功能选择器上的 或 箭头，选择[开启 (On)]或[关闭 (Off)]。

5 按下选单 (Menu) 键。

- 设定选单会关闭。



- 当照片打印类型设定为[索引 (Index)]时，[日期 (Date)]及[文件编号 (File No.)]选项便无法同时设定为[开启 (On)]。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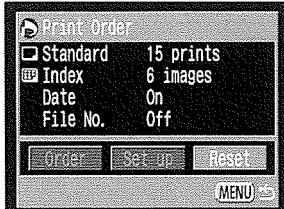


- 日期会按照在日期/时间设定选单中所指示的日期及时间格式打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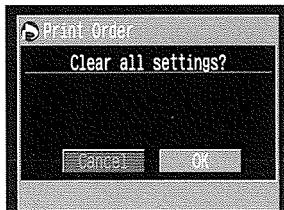
重设照片打印设定

您可一次删除所有照片打印设定。照片打印类型会被重设定为[标准(Standard)]，而日期及文件编号选项会被设定为[关闭(Off)]。

1 显示打印指令选单。



2 按多功能选择器上的 \blacktriangleleft 或 \triangleright 箭头，选择[重设(Reset)]，再按设定(Set)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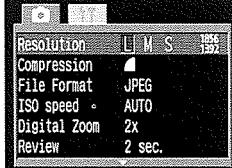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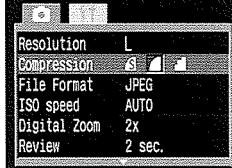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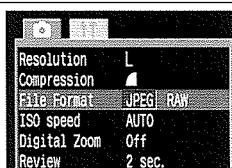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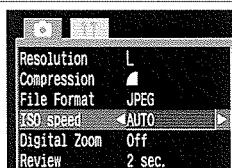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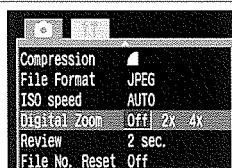
3 按多功能选择器上的 \blacktriangleleft 或 \triangleright 箭头，选择[确定(OK)]，再按设定(Set)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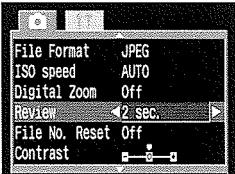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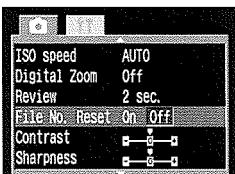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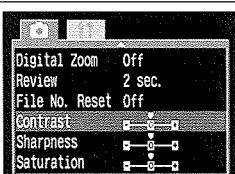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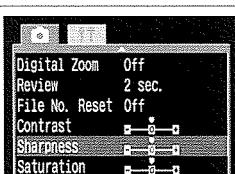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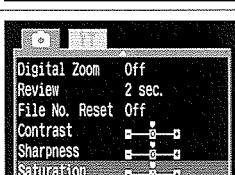
选单选项列表

下表列出选单的项目及设定。关于如何选择设定,请参考选择选单与设定(第38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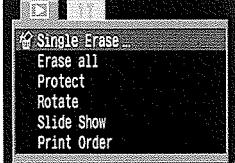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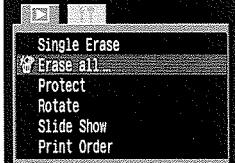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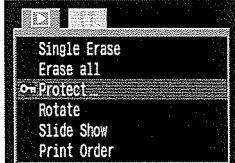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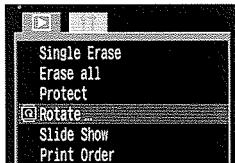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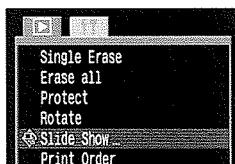
记录选单

* 在某些拍摄模式下,部分项目可能不会出现(第79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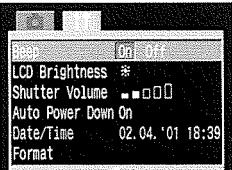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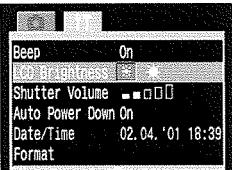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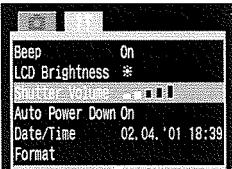
项目	选单萤幕	设定内容	参考页
解像度(Resolution)		设定在CF卡上记录图像的像素数目。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 大(1856×1392像素)• M 中(1024×768像素)• S 小(640×480像素)	第56页
压缩(Compression)		设定在CF卡上记录图像的相对压缩比。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S 极佳• M 佳• L 普通	第56页
文件格式(File Format)		设定在CF卡上记录图像的文件格式。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JPEG• RAW	第58页
ISO感光(ISO Speed)		设定记录图像的感光度。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50• 100• 200• 400• 自动(AUTO)	第77页
数码变焦(Digital Zoom)		启动数码增距器功能,以电子方式向主体变焦。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关闭(Off)• 2×• 4×	第55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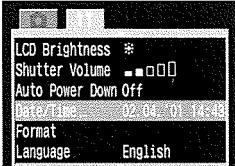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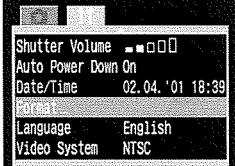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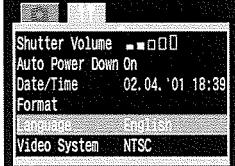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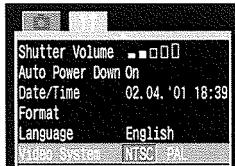
项目	选单萤幕	设定内容	参考页
查看(Review)		设定放开快门键后，液晶显示屏继续显示图像的时间。 • 关闭(Off) • 2秒(2 sec.) • 10秒(10 sec.)	第42页
重设文件编号 (File No. Reset)		当嵌入新CF卡时，设定图像文件编号的方式。 • 开启(On) • 关闭(Off)	第78页
对比度(Contrast)		调整图像的对比度。 • - • 0 • +	第77页
锐度(Sharpness)		调整图像的锐度。 • - • 0 • +	第77页
饱和度(Saturation)		调整图像的饱和度。 • - • 0 • +	第77页

播放选单

项目	选单萤幕	设定内容	参考页
单张删除 (Single Erase...)		把图像逐一删除(不包括被保护的图像)。 在显示图像时按 * 键，亦即可快速删除图像。	第91页
全部删除 (Erase all...)		删除CF卡上的所有图像(不包括被保护的图像)。	第92页
保护(Protect...)		保护图像免被意外删除。	第90页
旋转(Rotate...)		把显示的图像顺时针方向旋转90或270度。	第85页
幻灯片播放 (Slide Show...)		以幻灯片播放方式自动播放图像。	第86页
打印指令 (Print Order...)		为将在兼容DPOF标准的打印机或照片冲印店打印的图像设定打印份数及其他参数。	第94页

设定选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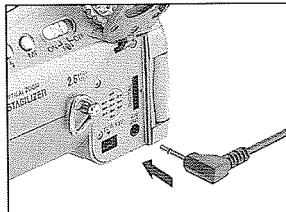
项目	选单萤幕	设定内容	参考页
哔声(Beep)		设定半按快门键或操作选单时，相机是否发出哔声。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开启(On)• 关闭(Off)	第36页
液晶显示屏亮度 (LCD Brightness)		设定液晶显示屏的亮度。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普通) (普通)• (明亮) (明亮)	第34页
快门音量 (拍摄时) (Shutter Volume) (shooting)		调整完全按下快门键时相机所发出的音量。拍摄短片时，相机不会发出哔声。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关闭) (关闭)• (1) (1)• (2) (2)• (3) (3)• (4) (4)• (5) (5)	第36页
播放音量(重播时) (Playback Vol.) (Replay)		调整播放短片时的音量。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关闭) (关闭)• (1) (1)• (2) (2)• (3) (3)• (4) (4)• (5) (5)	第84页
自动电源关闭 (Auto Power Down)		设定如果在指定时间内没有操作相机，是否关闭电源。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开启(On)• 关闭(Off)	第31页

项目	选单萤幕	设定内容	参考页
日期/时间 (Date/Time...)		设定日期、时间及日期格式。	第32页
格式化(Format...)		把CF卡格式化(初始化)。	第93页
语言(Language...)		<p>设定液晶显示屏或取景器上的选单及信息使用的语言文字。在某些地区的选单可能会有所不同。</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英文 • 德文 • 法文 • 西班牙文 或 • 日文 • 荷兰文 • 丹麦文 • 芬兰文 • 意大利文 • 挪威文 • 瑞典文 • 西班牙文 <p>您只要持续按着设定(Set)键，再按跳换(Jump)键，即可在图像重播时更改语言。</p>	—
视频系统 (Video System)		设定视频输出信号的标准。	第105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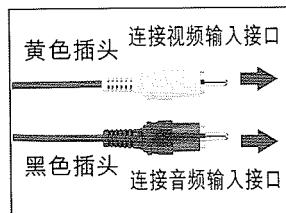
以电视机拍摄/重播

利用附送的影音接线AVC-DC100连接有视频输入的电视机，可于拍摄及重播时用作观看图像之用。

1 把主转盘转到[**OFF**(关闭)]并确认电视机已关上。



2 翻开端子盖并把影音接线接入相机上的音频/视频输出端子。



3 把影音接线的另一端嵌入电视机上的视频输入及音频输入插孔。

4 开启电视并把它切换到视频模式。

5 把相机的主转盘转到 或 。
• 图像会在电视机上出现。如常地拍摄或重播图像。



- 当相机连接电视机时，液晶显示屏或取景器均不会显示图像。
- 视频输出的信号可以切换(NTSC或PAL)以适应不同地区的标准(第104页)。当您外游时便有需要作出切换的设定。不同地区的预设值有所不同。
NTSC：日本，美国，加拿大，台湾等地区。
PAL：欧洲，亚洲(某些地区例外)，大洋洲等地区。
- 把影音接线的音频插头嵌入电视机其中一个音频输入接口(左或右)，详情请查考电视机的说明书。
- 于 模式中无法使用电视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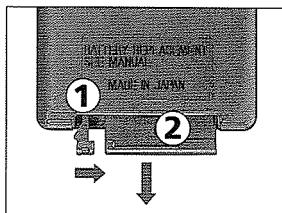
使用无线遥控器

安装电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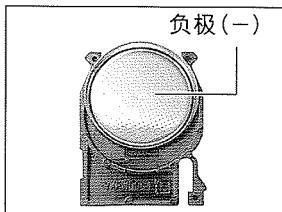
使用前请先把钮扣电池(CR2025)装入无线遥控器WL-DC100。



- 请特别注意要把钮扣电池放在儿童无法触及的地方。如果儿童不慎吞下钮扣电池，请立刻就医，因为腐蚀性电池液可能伤害胃壁或肠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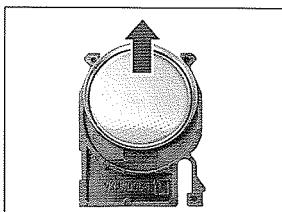
1 把指尖放在①上，依箭头方向按下，并把另一指尖放在②上，取出电池架。



2 把钮扣电池放入电池架，负极(−)向上。

3 把电池架放入无线遥控器。

取出电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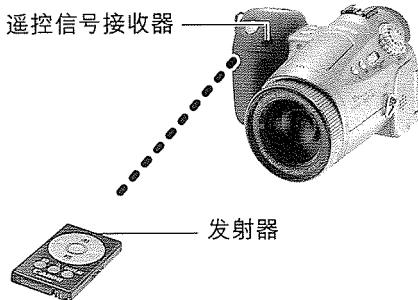


如欲取出钮扣电池，请顺着箭头方向拉出。

如欲丢弃相机，请按照您所在地区的资源回收系统把钮扣电池取出作资源回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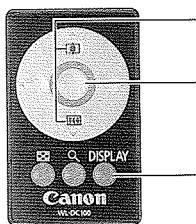
拍摄/重播



无线遥控器可用作拍摄或播放，您可在相机前约5米(16.4英呎)处使用无线遥控器。

■ 拍摄

按相机上的 $\square/\text{心}$ 键，直至显示屏显示 S 图标，再用无线遥控器拍摄。



(1) 利用变焦键构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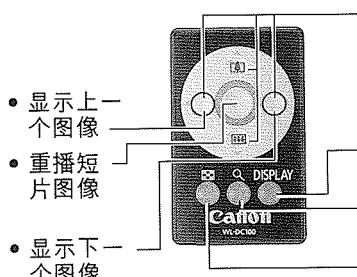
(2) 按快门键。

相机会在2秒后拍摄。

• 每按一次本键，便会把液晶显示屏循环切换至下一个显示模式。顺序为开启(不显示信息)/开启(查看信息)。

▶ 重播

当相机显示屏显示 ... 图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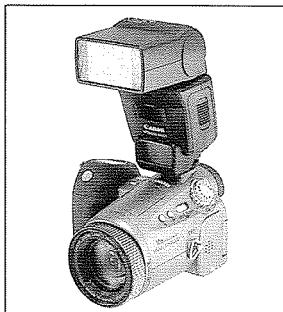
- 显示上一个图像
- 重播短片图像
- 显示下一个图像
- 在放大模式下，这些按键可移动图像的放大区域。
- 在索引重播模式下，这些按键可把图像选择移动至别的图像。
- 每按本键一次即可更改显示模式。
- 显示放大倍数会在2.5、5或普通之间循环。
- 显示一组9个图像(索引查看)。



- 在下列情况下，无线遥控器的操作范围会缩短。
 - 当无线遥控器与遥控信号接收器之间有角度的时候。
 - 当相机被强光照射时。
 - 当电池电力微弱时。

使用外接闪光灯(另购)

您可以使用另购的外接闪光灯，使拍摄图像更清晰及更自然。本相机的自动曝光功能可以配合佳能Speedlite闪光灯220EX、380EX、420EX或550EX。佳能以外品牌的闪光灯可能不会闪动。请参考闪光灯使用手册(装在本相机上时，部分在220EX、380EX、420EX与550EX Speedlite闪光灯使用手册上所注明的功能无法使用。在本相机上使用上述其一的闪光灯之前，请阅读本指南。)



连接在热靴插座上的
Speedlite闪光灯420EX

- 1 把闪光灯装在相机的热靴插座上。
- 2 开启外接闪光灯，把相机的主转盘转至 。
- 3 把模式转盘转至 或 以外的位置。

Speedlite闪光灯220EX、380EX、420EX或550EX

- 在 **AUTO**、**▲**、**◆**、**■**、**■**、**BW**、**P**、**Tv** 及 **Av** 模式下，闪光灯会自动调整输出。最大的闪光灯同步快门速度为1/250秒。
- 在 **M** 模式下，闪光灯会以全光输出。在本模式下，请手动设定快门速度与光圈。如果快门速度低于1/250秒(最大闪光灯同步快门速度)，请根据闪光灯的闪光指数以及拍摄的距离，决定适当的光圈设定。白平衡也应设定到闪光灯及WB(闪光灯)模式。

其他佳能闪光灯

- 因为其他闪光灯会以全光输出，请根据情况，设定快门速度与光圈。如果快门速度低于1/125秒(最大闪光灯同步快门速度)，请根据闪光灯的闪光指数以及与主体的距离，决定适当的光圈设定。

4 半按快门键，以设定焦距。

- 当指示灯稳定亮起时，即表示闪光灯已完成充电。如闪光灯开著，在液晶显示屏或取景器内会出现红色的 \blacktriangleleft 。

5 完全按下快门键拍摄。



- 在 \square 、 \blacksquare 或连续拍摄模式下，闪光灯不会闪动。
- Speedlite闪光灯380EX、420EX或550EX如用作反弹闪光摄影，便有可能无法准备闪光。
- 自动包围曝光模式无法搭配闪光灯使用。如果闪光灯闪动，仅能记录一个图像。
- 请注意：带有多接点的专用高电压闪光灯或其他品牌的闪光灯附件可能导致相机故障。
- Canon Speedlite闪光灯480EG不能在PowerShot Pro90上使用，因装上后闪灯效果未如理想。



- Speedlite闪光灯220EX、380EX、420EX或550EX可以使用下列功能。
 - 自动曝光(550EX请用ETTL模式)
 - 闪光曝光锁(在M模式下无法使用)
 - 白昼同步
 - 慢速同步
 - 闪光曝光补偿(如果使用550EX，闪光灯显示屏上的距离数字会产生错误。请改用相机的闪光曝光补偿功能。)
 - 自动变焦(220EX无法使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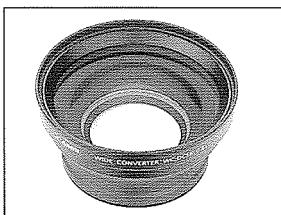
使用镜头(另购)/遮光罩(另购)

另外发售的广角镜WC-DC58，近摄镜500D(58厘米)及遮光罩LH-DC58可以安装在镜头的螺纹环上，并用作拍摄图像。



- 请确保广角镜及近摄镜已上紧在镜头的螺纹环。如镜头松脱掉下，玻璃碎会引起损伤。
- 切勿把广角镜或近摄镜对准太阳或强光，否则视力可能受损。

广角镜WC-DC58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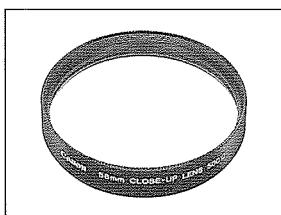


这个58毫米直径的放大转换镜头是供拍摄广角画面用的。这种镜头可把相机机身镜头的焦距变为0.8倍。



- 当相机装有广角镜时，外接闪光灯可能无法自动调节其输出。您可能需要把相机设定为手动模式，再根据情况，设定快门速度及光圈。
- 请勿在广角镜上加滤光镜或遮光罩。
- 使用内置闪光灯拍摄时，部分图像可能被遮挡，显得比较暗。
- 使用广角镜时，请把焦距设定为最广角的设定。

近摄镜500D(58毫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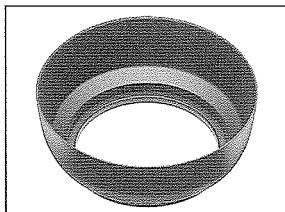


这个58毫米直径的镜头可使微距拍摄更方便。它可拍摄离镜头表面34至50厘米(1.1至1.6英呎)范围内的主体。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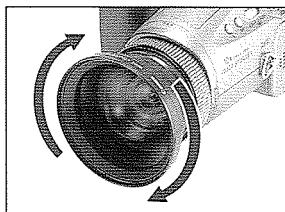
- 当相机安装了近摄镜时请勿使用闪光灯。图像将会不适当记录，而闪光灯的输出亦不能正确调节。
- 使用近摄镜时请把焦距调校到最远摄的设定。

遮光罩LH-DC58



这一个遮光罩有58厘米螺纹。如在背光环境拍摄，可以把不需要的光线遮挡，提供清晰的图像及减少鬼影及耀光。

安装镜头/遮光罩



- 1 要安装镜头或遮光罩，把它对准镜头的接驳螺纹并按照箭头的方向旋入。

已安装上广角镜WC-DC58



- 请注意当安装广角镜或近摄镜时以 模式拍摄的图像，无法利用随机附送的PhotoStitch软件在计算机上正确地合并在一起。
- 为保护镜头，当把它旋入镜头时请以一手握持。
- 把镜头安装到相机之前，请彻底把镜头上的尘污清洁，污渍会影响对焦。
- 由于十分易在镜头上留下手指印，因此握持镜头时务请格外小心，以免影响对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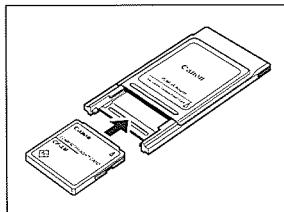
把图像下载至计算机

直接从CF卡下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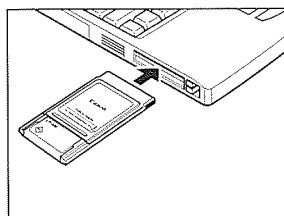
如果您用的是笔记本计算机或PC卡阅读器，您可以直接把CF卡放入另售的PC卡转换器(PCMCIA转换器)，直接从CF卡下载图像。如果计算机装有CF卡阅读器，则不需该转换器。请把CF卡直接放入阅读器。

嵌入CF卡

PC卡阅读器示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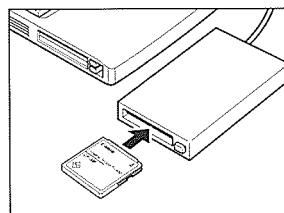
- 1 把CF卡从相机取出，并放入PC卡转换器(另购)。



- 2 把PC卡转换器放入计算机的PC插槽，或放入PC卡阅读器。

- 某些计算机或PC卡阅读器必须先关闭电源，才能把PC卡转换器嵌入PC卡插槽。由于这要视其机种而定，请参考该设备的使用手册。

CF卡阅读器示范



- 1 把CF卡从相机取出，再放入连接计算机的CF卡阅读器。

- 某些计算机或CF卡阅读器必须先关闭电源，才能把CF卡嵌入。由于这要视其机种而定，请参考该设备的使用手册。

下载图像

有关下载的说明请参考软件入门指南。

1 双击CF卡所连接的磁盘图标。

2 把已拍摄的图像复制至硬盘上所需的文件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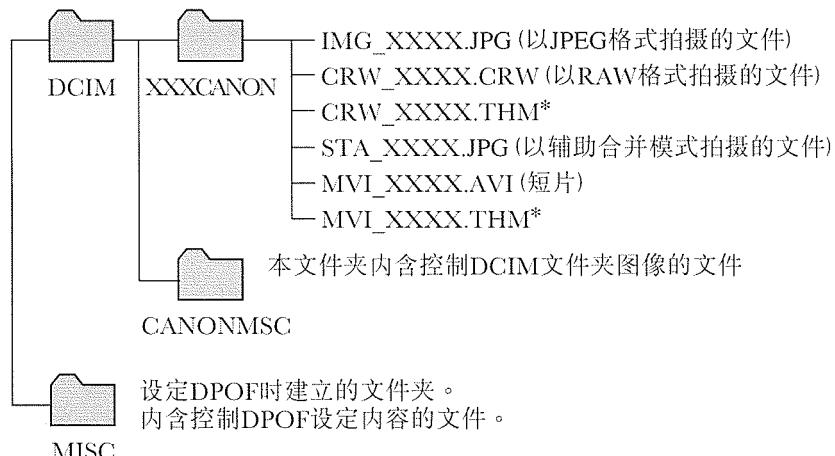
- 图像包含在CF卡[DCIM]文件夹内的[XXXCANON]文件夹中。XXX代表从100至998的号码。



- 查看下载到计算机的图像
 - 要查看以JPEG格式拍摄的图像，您必须使用能处理JPEG文件的软件程序，例如Photoshop。
 - 要查看以RAW格式拍摄的图像，您必须使用本机所提供的软件。
- 查看下载到计算机的短片
 - 假如您在资源管理器(Windows Explorer)中双击短片文件(.AVI扩展名)以查看该短片，有可能启动Windows的Media Player，从而妨碍了短片的重播。要播放短片，请先启动Quick Time Player，再于该程序的文件菜单中开启短片文件。您必须使用Quick Time 3.0或更新版才能启动QuickTime Player。您可从苹果计算机公司的网站下载Quick Time。



关于文件名称



- * 这些文件内含用作索引显示的小图图像。
- 文件名的每一个“X”字会被数字取代。



- 请勿开启或删除[XXXCANON]以外其他文件夹内的文件。这些文件用于图像管理。

使用附送的界面连接线

支持的操作系统

Windows	Windows 95、Windows 98(包括第二版)、Windows Millennium 版本(Windows Me)、Windows NT 4.0 (Service Pack 3或更新版)、Windows 2000。 * 仅已安装Windows 98/Me/2000的系统或由已安装 Windows 98升级到Windows Me的系统才支持USB 介面。
Macintosh计算机	Mac OS 8.1或更新版 QuickTime 3或更新版 * 仅真正内置USB接口的苹果计算机品牌型号才支持USB介面。

附送的界面连接线可以连接相机与计算机以下载图像。请先安装附送的软件，再用下列其中一种方法连接到计算机。关于如何安装软件与下载图像，请参考软件入门指南。



- 建议于下载图像至计算机时使用家用电源，以免耗尽电池。

USB界面(第117页)

• Windows与Macintosh计算机

USB界面速度快而方便，它传输图像比串行界面快，并可以在接上连接线后自动启动软件。

相机端



USB连接线形状



计算机端

计算机USB接口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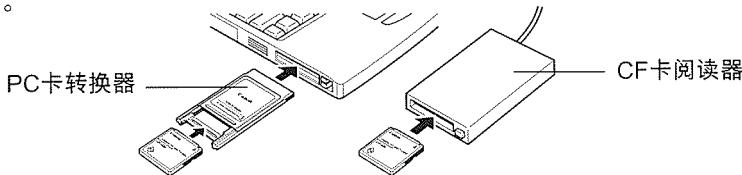


USB接口标有此符号。

CF卡阅读器与PC卡插槽(第112页)

• Windows与Macintosh计算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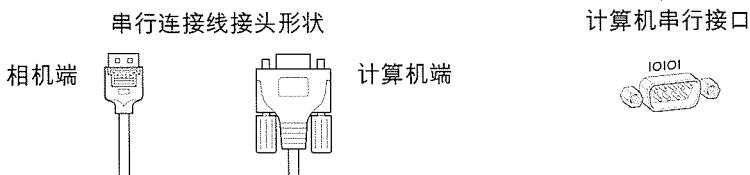
如果您有CF卡阅读器或有一台备有PC卡插槽的笔记本计算机(需另购PC卡转换器),或PC卡阅读器(需另购PC卡转换器),您可以直接接上CF卡。



串行界面—供Windows 95/NT 4.0或没有内置USB接口的Macintosh计算机使用(第119页)

本相机并没有附送串行连接线,请另购以使用串行界面。

• Windows(需另购界面连接线IFC-200PCS)



• Macintosh(需另购界面连接线IFC-200MC)



通过USB接口连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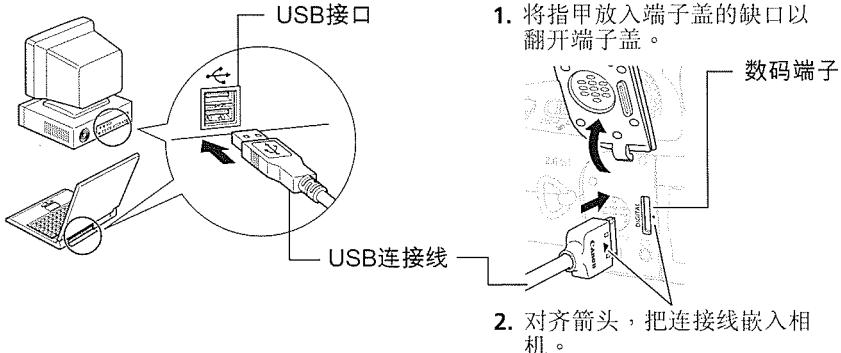
- 在Windows系统上，仅已安装有Windows 98/Mc/2000系统的，或由已安装Windows 98升级到Windows Mc的系统，才能使用USB介面。从Windows 3.1或95升级到Windows 98/Mc/2000的系统上的USB接口或许不能正确地操作。
- 在Macintosh系统上，仅内置USB接口的Power Macintosh NEW G3/G4、PowerBook G3、iMac与iBook型号才能使用USB介面。
- 把USB连接线直接将相机与计算机连接。通过集线器连接可能无法正确操作。
- 除了USB鼠标与键盘以外，把其他USB装置接到和相机相同的接点可能导致故障。如果发生这种情况，请拔掉所有USB装置，再重新接上相机。
- 请勿把两台或更多台相机同时连接到同一台计算机上。这样可能导致相机故障。



- 通过USB接口连接相机时，请勿把Windows计算机置于待用模式，或将Macintosh计算机置于睡眠模式。如果发生这种情况，让相机仍接在USB接口上，然后使计算机恢复作业。某些计算机可能在拔出USB连接线后仍然无法正常地从待用或睡眠模式中恢复作业。关于待用或睡眠模式的说明，请参考您的计算机之使用手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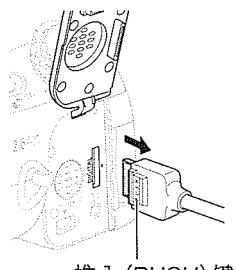
1 把附送的USB连接线接到计算机的USB接口与相机的数码端子。

- 使用USB连接线时，毋须关闭相机或计算机电源。
- 计算机上的USB接口位置请参考计算机使用手册。



2 把相机的主转盘转至 \curvearrowleft 。

- 要从相机的数码端子上拔出连接线，请务必按下接头上的推入(PUSH)键。



推入(PUSH)键

关于其他下载步骤，请参考软件入门指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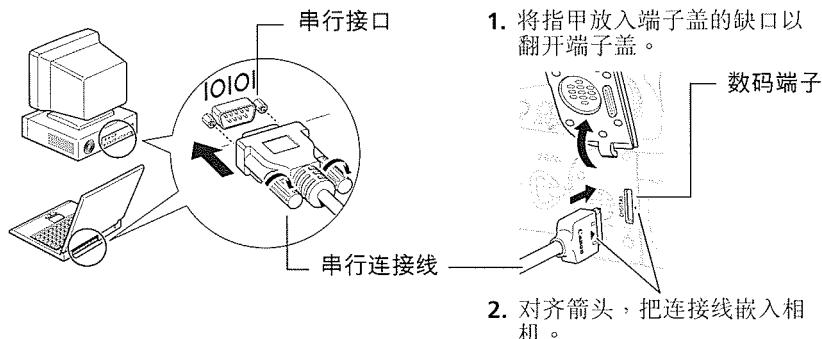
通过串行接口连接

1 关闭计算机电源，把相机的主转盘转至 **OFF**。

2 把相机连接到计算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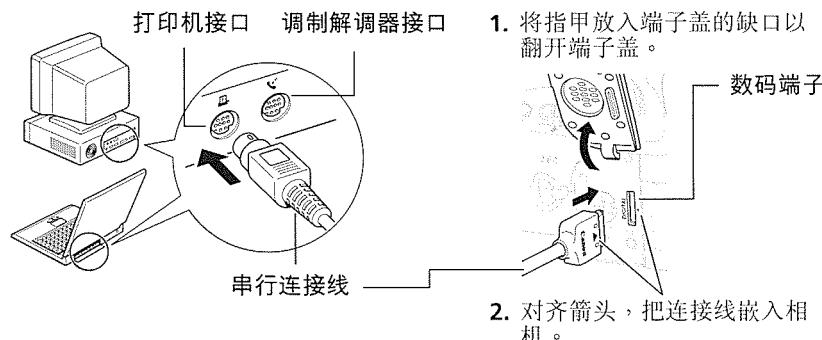
Windows

- 把串行连接线IFC-200PCS(另购)接到计算机的串行接口与相机的数码端子。
- 计算机上的串行接口(COM接口)位置请参考计算机使用手册。



Macintosh计算机

- 把界面连接线IFC-200MC(另购)连接计算机的打印机接口或调制解调器接口到相机的数码端子。
- 计算机上的打印机接口与调制解调器接口(COM接口)位置请参考计算机使用手册。
- 如果Apple Talk被设定为使用打印机接口或调制解调器接口，请开启Apple选单 ，选择[选择周边 (Chooser)]，把AppleTalk设定为[不连接 (Inactiv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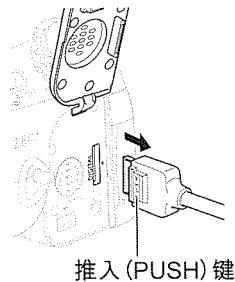


3 开启计算机。

4 把相机的主转盘转至 。



- 要从相机的数码端子上拔出连接线，请务必按下接头上的推入(PUSH)键。



关于其他下载步骤，请参考软件入门指南。

附录

更换钮扣电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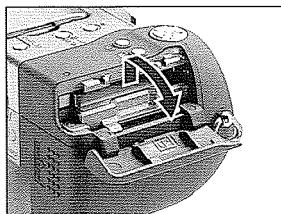
如设定日期/时间选单在您接通相机的电源时出现，则表示钮扣电池的电力降低而日期及时间设定已消失。请按照以下步骤以一枚CR2025锂电池更换原本的电池。

相机内的电池在原厂内预装，因此，当相机售出时其寿命有可能比它所标示的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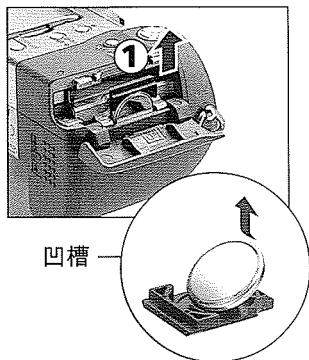


- 请特别注意要把钮扣电池放在儿童无法触及的地方。如果儿童不慎吞下钮扣电池，请立刻就医，因为腐蚀性电池液可能伤害胃壁或肠壁。

1 把主转盘转至 **OFF**。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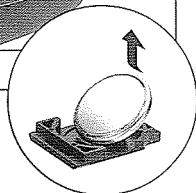
2 按照箭头所示的方向推动CF卡槽盖，并把它翻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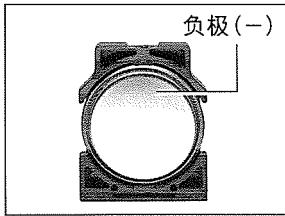


3 如图示把指甲嵌入①并把钮扣电池夹抽起。

4 按箭头所示的方向把电池从电池夹中取出。

凹槽 —





5 把一枚全新的电池放入夹内，负极（-）向上。

6 把电池夹放回相机并关上CF卡槽盖。

如欲丢弃相机，请按照您所在地区的资源回收系统把钮扣电池取出作资源回收。



Bij dit product zijn batterijen geleverd. Wanneer deze leeg zijn, moet u ze niet weggooien maar inleveren als P.C.A.

相机护理

请按照下列步骤来清洁相机机身、镜头、取景器及液晶显示屏。

相机机身	用软布或眼镜擦拭布轻轻抹去相机机身上的污渍。
镜头	首先使用一般镜头吹气刷吹走尘土，然后使用软布轻轻抹去镜头上余下的污垢。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请勿使用合成清洁剂清洁相机机身或镜头。若仍有灰尘，请与附近之佳能客户服务中心联系(请参考本指南之背面)。
取景器/液晶显示屏	用镜头吹气刷吹走尘土。如有必要，可用软布或眼镜擦拭布轻轻抹去取景器上难以去除的污渍。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请勿擦抹或用力按液晶显示屏，否则可能会导致损害或其他问题。



- 切勿使用溶剂、苯、合成清洁剂或水清洁相机。这些物质可能导致器材变形或受损。

故障排除

问题	成因	解决方法
相机无法操作	未接通电源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把主转盘转至 OFF 以外的位置。
	电池盖或CF卡插槽盖开启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确认电池盖已盖紧。确认CF卡插槽盖已盖紧。
	电池电压不足(显示屏上闪烁[Lb]字样)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把电池充满电，或使用家用电源。
	相机与电池电极接触不良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以洁净的乾布擦拭电极。
相机无法记录	主转盘转至 OFF 、 ► 或 ◀ 。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将主转盘转至 拍摄 (拍摄)。
	闪光灯充电中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待 ♪ 显示，便表示闪光灯已充电完毕，然后按快门键。
	CF卡已满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插入新CF卡。视其需要把图像下载至计算机，再在CF卡上删除它们，以腾出空间。
	CF卡并没有正确地格式化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把CF卡格式化。→ 见CF卡格式化(第93页)。如果重新格式化没有用，CF卡的逻辑线路可能已受损。请与附近的佳能客户服务中心联系。
电池很快用完	因为没有使用已1年或以上，导致电池容量减少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更换新电池。
	超过电池寿命	

问题	成因	解决方法
电池无法充电	主转盘未转至 OFF 。	• 把主转盘转至 OFF 。
	超过电池寿命	• 更换新电池。
	相机与电池电极接触不良	• 把小型电源转换器的直流电插头更牢固地插入相机的直流电输入(DC IN)端子。 • 把小型电源转换器接上电源线，并把插头牢固地插入电插座。
图像模糊、无法对焦、或不如预期	相机移动	• 开启图像稳定器按快门键时，请勿移动相机。
	主体超出焦距范围	• 确保相机镜头与拍摄主体间于最广角时至少有10厘米(3.9英吋)的距离及于最远摄时至少有1米(3.3英呎)的距离。
拍摄主体太暗	拍摄光线不足	• 开启内置闪光灯。 • 使用高输出的外接闪光灯。
	拍摄主体较背景暗许多	• 把曝光补偿设定为正极(+)。 • 使用自动曝光锁或重点测光功能。
	拍摄主体太远，闪光灯照不到	• 如欲使用内置闪光灯，请确保相机镜头与拍摄主体于广角时在70厘米至4.2米(2.3至13.8英呎)之间及于最远摄时在1米至3.4米(3.3至11.2英呎)之间的距离。 • 使用输出较强的外接闪光灯。
拍摄主体太亮	拍摄主体太近	• 如果您使用闪光灯，请用闪光曝光补偿功能调整闪光灯输出(第65页)。
	拍摄主体较背景明亮许多	• 把曝光补偿设定为负极(-)。 • 使用自动曝光锁或重点测光功能。
	光线直接照在拍摄主体上，或光线从拍摄主体反射到镜头	• 更改拍摄角度。
	闪光灯设定为开启(On)	• 把闪光灯设定为自动(Auto)或关闭(Off)。
闪光灯无法闪动	闪光灯设定为关闭(Off)	• 把闪光灯设定为自动(Auto)或开启(On)。
图像无法在电视机显示	视频系统设定错误	• 把电视机设定为适当的视讯系统(NTSC或PAL)→(请参考第104页的设定选单)。
变焦镜不能操作	模式转盘调到 	• 把模式转盘转到  以外的任何拍摄模式。
	于短片模式下拍摄时按下变焦杆	• 在以短片模式拍摄前进行变焦操作。

错误列表/提示代号

显示屏上可能出现下列错误与提示代号。

错误代号

E_{xx}: 相机发生问题。把主转盘转至 **OFF**，等一秒，再尝试拍摄或重播。如果错误代号重复出现，便表示相机有问题。请记下错误代号数字，并把相机送往维修。如果拍摄后立刻出现错误代号，表示图像没有记录下来。请以重播模式检查图像。

提示代号

Pb: 重播图像。

PC: 在PC连接模式下连接到计算机。

■: 电池电量足够。

□: 电池电量微弱。如欲长时间使用，请尽快充电。

□_b: 电池电量微弱，相机无法操作。请立即充电或更换完全充电的电池。

也可能表示电池盖开启。请盖紧电池盖。

CF: 相机内没有CF卡、CF卡插槽打开或CF卡错误。

提示表

液晶显示屏或取景器上可能出现下列信息。

Busy...	图像正被记录到CF卡上，或正由CF卡读取。
No CF card:	您试图在未安装CF卡时拍摄或播放图像。
Cannot record!:	您试图在未安装CF卡时拍摄图像。
CF card error!:	CF卡出现异常情况。
CF card full:	CF卡内容太满，无法容纳更多图像或照片打印设定值。
Naming error!:	由于相机试图建立的文件名称已存在，或已经到了最高的文件编号，因此不能建立文件。在记录选单下，请把[重设文件编号 (File No. Reset)]设定为[开启 (On)]。将所有您想保留的图像存到计算机后，再把CF卡格式化(第93页)。请注意格式化将删除CF卡内全部现有的图像及其他数据。
Change the battery pack:	电池电力不足以操作相机。请立即更换完全充电的电池或将电池充电。
No image:	CF卡上未有记录图像。
Image too large:	您试图播放大于3200×2400像素的图像。
Incompatible JPEG format:	您试图播放不兼容的JPEG文件。
Corrupted data:	您试图播放数据已损坏的图像。
RAW:	您试图重播以不兼容RAW格式记录的文件。
Cannot magnify!:	您试图放大以其他相机拍摄、以不同格式记录，或经过计算机编辑的图像。
Cannot rotate:	您试图旋转以其他相机拍摄、以不同格式记录，或经过计算机编辑的图像。

Unidentified Image	您试图播放以特殊格式(例如其他相机或厂商采用的独家格式)拍摄的图像。
Protected!	您试图删除被保护的图像。
Too many marks:	为打印或幻灯片播放标记了太多图像,无法处理更多图像。
Cannot mark image:	您试图为非JPEG文件设定照片打印设定。
Cannot complete!:	无法储存照片打印或幻灯片播放设定。
Cannot edit:	幻灯片播放设定文件被毁坏。

规格

PowerShot Pro90 IS

图像感应器：	约334万像素(总数)，1/1.8吋CCD(有效像素：约324万，记录像素：约258万)
镜头：	7 (W) - 70 (T) 毫米(相当于35毫米格式的37至370毫米) F2.8 (W) - 3.5 (T)
数码增距器：	2倍，4倍(配合光学变焦时，数码变焦最大可达40倍)
自动对焦方法：	TTL自动对焦(连续) 可用对焦锁和手动对焦
对焦范围： (从镜筒最前端算起)	普通自动对焦/手动对焦：10厘米(W) / 1米(T) - ∞ (3.9英吋(W) / 3.3英呎(T) - ∞)
快门：	机械快门+电子快门
快门速度：	8 - 1/1,000秒 快门先决模式或手动模式可用8秒快门 只有在F4至F8光圈设定下才可用1/1000秒快门
感光度(相当于底片 感光度)：	自动(Auto)、相当于ISO 50、ISO 100、ISO 200及ISO 400。(在自动模式下，相机会自动在相当于ISO 50至ISO 100的范围内调整感光度)
测光方式：	中央重点测光或重点测光
曝光控制方法：	程序自动曝光、快门先决自动曝光、光圈先决自动曝光 或手动曝光控制 可用自动曝光锁
曝光补偿：	±2.0EV(以1/3级调校) 可用自动包围曝光(自动包围曝光)
白色平衡：	TTL自动白色平衡、预设白色平衡(设定：日光、多云、钨丝灯、荧光灯或闪光灯)或用户自定义白色平衡
内置闪光灯：	操作模式： 自动、减轻红眼自动、减轻红眼开启、 开启或关闭 闪光范围： 70厘米-4.2米(2.3英呎-13.8英呎)(W) 1米-3.4米(3.3英呎-11.2英呎)(T) (当感光度设定为相当于ISO 100时)
外接闪光灯端子：	配件座附有同步端子 建议采用下列外接闪光灯： 佳能Speedlite闪光灯220EX、380EX、420EX或550EX
闪光曝光补偿：	±2.0EV(以1/3级调校)

(W)：广角 (T)：远摄

拍摄模式：	自动 创意区域：程序、快门先决、光圈先决及手动 图像区域：超焦距模式、人像、风景、夜景、黑白、辅助合并与短片
自拍器：	延迟10秒后拍摄
无线遥控器：	可拍摄与重播(无线遥控器随相机套件附送) 拍摄时，按下快门2秒后即捕捉图像
PC连接拍摄：	可用(只限于USB连接。专用计算机软件随相机套件附送)
连续拍摄：	约0.7张图像/秒(大/佳模式)
取景器	彩色液晶显示取景器
液晶显示屏：	1.8英吋低温多晶矽TFT彩色液晶显示
储存媒体：	CompactFlash™ (CF) 卡 (Type I与Type II)
文件格式：	相机文件系统(Camera File System)设计规则，兼容DPOF标准
图像记录格式：	静态图像：JPEG或RAW 短片：AVI(图像数据：Motion JPEG，声音数据：WAVE[单声道])
JPEG压缩模式：	极佳、佳或普通
记录像素数目：	静态图像：大：1856×1392像素 中：1024×768像素 小：640×480像素 短片：320×240像素，15格画面/秒，每段短片最长可达30秒
重播模式：	单张、索引(9张小图图像)、放大(在液晶显示屏或取景器上约2.5倍或5倍)或幻灯片播放
介面：	通用串行总线(USB)、RS-232C(适用于Macintosh计算机的打印机接口和数据接口)、音频/视频输出(可选NTSC或PAL，单声道)与CF卡插槽(符合CF Type II标准)
电源供应：	1. 锂离子充电电池(类型：BP-511)(随相机套件附送) 2. 交流电转换器(随相机套件附送) 3. 汽车电池转换器(需另购充电转换器/汽车电池接线套件CR-560)
操作温度：	摄氏0—40度(华氏32—104度)
操作湿度：	10%—90%
大小(宽×高×深)：	126.5×83.9×139.1毫米(5.0×3.3×5.5英吋) (不包括突出部分)
重量：	680克(24.0盎司)(仅相机机身)

电池BP-511

类型：	锂离子充电电池
标称电压：	7.4V
标称容量：	1100 mAh
充电次数：	约300次
操作温度：	摄氏0至40度(华氏32至104度)
大小：	38×55×21毫米(1.5×2.2×0.8英吋)
重量：	约70克(2.5盎司)

小型电源转换器CA-560

输入电压：	交流电100—240V (50/60Hz)
额定输出：	9.5 V/2.7 A
操作温度：	摄氏0至40度(华氏32至104度)
大小：	57×28×104毫米(2.2×1.1×4.1英吋)(仅相机机身)
重量：	约180克(6.3盎司)

无线遥控器WL-DC100

电源：	钮形锂电池CR2025
操作温度：	摄氏0至40度(华氏32至104度)
大小：	35×6.5×56.6毫米(1.4×0.3×2.2英吋)
重量：	约10克(0.4盎司)

CompactFlash™卡

卡槽类型：	Type I
大小：	36.4×42.8×3.3毫米(1.4×1.7×0.1英吋)
重量：	约10克(0.4盎司)

充电转换器/汽车电池接线套件CR-560(另购)

• 充电转换器CG-560

输入电压：	直流电9.5 V
输入电流：	直流电2.5 A 2.7 A(替电池充电时为直流电9.5 V)
标称输出：	直流电8.4 V、1.6 A
操作温度：	摄氏0–40度(华氏32–104度)
大小：	93×36×71毫米(3.7×1.4×2.8英吋)
重量：	约140克(5.0盎司)

• 汽车电池接线CB-560

支持车辆：	汽车点烟器电源为负极接地，直流电12 V或24 V的汽车电池
保险丝：	125 V/4 A  
长度：	约1.8米(6.0英呎)
重量：	约80克(2.8盎司)

广角镜WC-DC58(另购)

放大倍数：	约0.8倍
焦距：	∞
镜片结构：	3组3片
对焦范围(从镜头前端算起)：	40毫米— ∞ (1.6英吋— ∞) (当连接到PowerShot Pro90 IS于最广角时)
滤光镜直径：	58毫米，标准滤光镜螺纹
大小：	直径80×40毫米 (直径3.1×1.6英吋)
重量：	约157克 (5.5盎司)

近摄镜500D(58毫米)(另购)

焦距：	500毫米
对焦范围(从镜头前端算起)：	34—50毫米 (1.1—1.6英呎) (当连接到PowerShot Pro90 IS时)
滤光镜直径：	58毫米，标准滤光镜螺纹
大小：	直径60×10.5毫米 (直径2.4×0.4英吋)
重量：	约60克 (2.1盎司)

遮光罩LH-DC58(另购)

滤光镜直径：	58毫米，标准滤光镜螺纹
大小：	直径82×33.6毫米 (直径3.2×1.3英吋)
重量：	约24克 (0.8盎司)

- 所有数据皆基于佳能标准测试方法。如有修改，恕不另行通知。

索引

CF卡	27
格式化	93, 104
使用	28
安装	27
记录容量	27
CompactFlash™ 卡	27
DPOF	94
ISO感光度	77, 100
PC连接模式	13
RAW文件格式	58
USB接口	117, 118
WAV文件	18
二画	
人像模式 (P)	46
三画	
小型电源转换器	23
广角	43
广角镜	110
四画	
介面	115
连接线	115, 116
CF卡	116
串行	116, 119
USB	115, 117
内置闪光灯	10, 44
幻灯片播放	86, 102
播放时间	89
重复	89
选择图像	88
开始	86
手动	
曝光 (M)	64
对焦 (MF)	75
设定图像特性	77
拍摄模式	64
日期/时间	32
日期电池	121
文件格式	58, 100
文件编号	78
文件编号重设	78, 101
无线遥控器	106
安装/取出电池	106
重播	107
拍摄	107
程序自动曝光 (P)	59
计算机	112
下载	112, 113
介面	115, 116

系统要求	115
风景模式 (A)	47
五画	
主转盘	13
白色平衡	66
半硬相机套	30
电池	19
充电	19
使用注意事项	20
安装	21
性能	22
电池检查图标	22
电源开启/关闭	31
记录文件格式	58
闪光灯	44
内置	44
外接	108
闪光曝光补偿	70
闪光曝光锁	72
对比度	77, 101
对焦	
自动	74
锁定	74
手动	75
六画	
自动包围曝光模式	69
充电转换器/汽车电池接线套件	24
外接闪光灯	108
光圈先决自动曝光 (Av)	62
光圈设定	62
安装镜头	111
近摄镜	110
广角镜	110
自拍器	51
自动重播 (幻灯片播放)	86
自动对焦	74
难以拍摄的主体	74
自动模式 (AUTO)	40
自动包围曝光 (自动包围曝光模式)	69
自动曝光锁	71
创意区域	14
压缩	56, 100
七画	
串行接口	116, 119
删除	
删除全部图像	92, 102
删除显示图像	9, 91, 102
删除单张图像	91, 102

快门	
快门先决自动曝光 (Tv)	60
速度	60
音量	103
快门键	36
半按	36
完全按下	36
扬声器	10
把图像下载至计算机	112
连续拍摄模式 (■)	54
远摄	43
系带	29
八画	
屈光度调整杆	11, 41
夜景模式 (■)	47
拍摄	33
检查图像	42
切换重播模式	33
电视机	105
拍摄模式	79
可用功能	79
放大图像	81
直流电源线	23
直流电输入 (DC IN) 端子	10, 19
近摄镜	110
单张图像重播	80
视频系统	104
饱和度	77, 101
图像特性	77
对比度	77
ISO感光度	77
饱和度	77
锐度	77
图像区域	14
变焦	43
数码变焦	55
取景器	
液晶显示屏	12, 16, 34
九画	
亮度	103
液晶显示屏	103
信息代号	126
信息查看	16
保护	90, 102
指示灯	12
故障排除	124
省电	31, 103
相机护理	123
相机软套	28
重播	
索引查看	82
跳换	83
液晶显示屏	80
放大图像	81
短片	84
旋转	85
单张图像重播	80
幻灯片播放	86
切换拍摄模式	33
电视	105
音量	103
音频/视频输出端子	10, 105
音量	
重播	103
拍摄	103
测光	
中央重点	73
重点	73
钮扣电池	121
哔声开启/关闭	103
语言设定	105
语言设定	104
热靴	10, 108
选单	
选项列表	100
播放	39
记录	39
选择选单与设定	38
设定	39
显示屏	15
显示模式	16
详细	16
简单	16
十画	
家用电源	23
格式	93, 104
十一画	
旋转	85, 102
液晶显示屏	
亮度	103
使用	34
清洁	123
规格	129, 130, 131, 132, 133
部件指南	10
减轻红眼功能	45
辅助合并模式 (■)	49
取景	49
拍摄	50
十二画	
短片 (■)	52
拍摄	52
重播	84
重点测光	73
焦距	43

黑白模式 (BW)	48
超焦距模式 (∞)	46
锐度	77, 101
数码打印预选模式 (DPOF)	94, 102
数码端子	10, 118, 119, 120
数码变焦	55, 100

十三画

照片打印设定	94
选择图像	94
照片打印风格	97
重设	99
解像度	56, 100
跳换	83
错误代号	126

十四画

遥控信号接收器	10, 107
---------------	---------

十五画

播放	80
模式转盘	14
遮光罩	111

十六画

镜头盖	29
-----------	----

十九画

曝光	
自动包围曝光	69
自动曝光锁	71
光圈先决自动曝光 (Av)	62
闪光灯曝光补偿	70
快门先决自动曝光 (Tv)	60
白色平衡	66
曝光补偿	65

佳能客户支持

Canon Inc.

30-2 Shimomaruko 3-chome, Ohta-ku, Tokyo
146-8501, Japan

NORTH AMERICA (北美洲)

Canon U.S.A., Inc.

Canon Customer Care Center
Phone (US): 1-800-828-4040 (Available Mon. - Fri., 9 AM to 8 PM Eastern Time)

Canon Canada Inc.

Phone (Canada): 1-800-OK-CANON (1-800-652-2666) (24 hours/day, 7 days/week)

EUROPE (欧洲)

Europe, Africa & Middle East

Canon Europa N.V.

PO Box 2262, 1180 EG Amstelveen, The Netherlands

Canon (UK) Ltd.

Helpdesk
Tel.: 08705 143 723 (Calls may be recorded.) Fax.: 08705 143 340

Canon France S.A.

Hotline : 01.41.99.70.70
Tél : 01.41.99.77.77 Télécopie : 01.41.99.79.51

Canon Photo Vidéo France S.A.

Support Client : 01.41.30.15.15
Fax : 01.41.30.15.05

Canon Deutschland GmbH

Canon-Hotline-Service:
Customer Support: (02151) 349-555
Info Desk: (02151) 349-566 Fax: (02151) 349-588

Canon Euro-Photo GmbH

Customer-Support: (02154) 495-610 Fax: (02154) 495-333

Canon Italia S.p.A.

Pronto Canon: 02 8249 2000

Canon Belgium N.V. / S.A.

Helpdesk: 0900-10627
Tel.: (02) 722.04.11 Fax: (02) 721.32.74

Canon Luxembourg S.A.

Tel.: (352) 48 47 961 Fax: (352) 48 47 96232

Canon Nederland N.V.

Helpdesk: 023 - 5 681 681
Tel.: 023 - 5 670 123 Fax: 023 - 5 670 124

Canon Danmark A/S

Phone: +45 44882400 e-mail: helpdesk@canon.dk

Canon España S.A.

Help Desk: 906 301 255
Fax: (91) 411 76 65 E-mail: helpdesk1@btlink.net

Canon Norge as

Tlf. 22 62 93 21 Faks: 22 62 06 15
E-mail: helpdesk@canon.no

Finland**Canon OY**

Puhelin: 010 54420 Fax: 010 544 4571
Help Desk: 0600 0 22606 (14,80 mk/min+pvm) Help Desk: 0600 0 22666 (enint. 40mk/puhelu+pvm)
Sähköposti: helpdesk@canon.fi

Canon (Schweiz) AG

Tel. 01-835-6161 Fax 01-835-6526 Hotline 0900 57 55 20

Canon Svenska AB

Tel. 08-744 8500 Fax 08-744-64 65

Austria**Canon GmbH**

Oberlaaerstraße 233 A-1100 Vienna
Tel: 01 680 88-0 Fax: 01 680 88-308

OCEANIA(大洋洲)**Canon Australia Pty. Ltd.**

Info-Line: (02) 9805 2864

Canon New Zealand Ltd.

Info-Line: 0900-522666

ASIA(印度)**Canon Singapore Pte. Ltd.**

79 Anson Road, #09-01 / 06, Singapore 079906
Phone: (65) 532 4400 Fax: (65) 221 7577

Canon Hongkong Co., Ltd.

9/F, The Hong Kong Club Building, 3A Chater Road, Central, Hong Kong
Phone: 852-2739-0802 Fax: 852-2369-7701

Canon Marketing Services

No.1 Jalan Kilang Timor, #09-00, Pacific Tech Centre, Singapore 159303
Phone: (65) 799 8888 Fax: (65) 273 3317

Canon Marketing (Malaysia) Sdn. Bhd.

Wisma General Lumber, Block D, Peremba Square, Saujana Resort, Section U2, 40150,
Shah Alam, Selangor Darul Ehsan, Malaysia
Phone: (60) 3 744 6000, (60) 3 745 0055
Fax: (60) 3 745 0505

Canon Marketing (Thailand) Co., Ltd.

10th Floor, Bangkok City Tower, 179/34-45 South Sathorn Road, Bangkok 10120, Thailand
Phone: (662) 344 9999 Fax: (662) 344 9910

Canon Marketing (Hong Kong) Co., Ltd.

10/F, Mirror Tower, 61 Mody Road, Tsimshatsui East , Kowloon , Hong Kong
Phone: 852-2170-2828 Fax: 852-2723-9684